



MAISON MERE DES SOEURS
MISSIONNAIRES DE L'IMMACULEE-CONCEPTION
2000, CHEMIN SAINTE-CATHERINE
COTE-DES-NEIGES MONTREAL, P. Q., CANADA

Chen
Jee
John
Wong

MAISON MERE DES SOEURS
MISSIONNAIRES DE L'IMMACULÉE-CONCEPTION
2900, CHEMIN SAINTE-CATHERINE
COTE-DES-NEIGES MONTREAL, P. Q., CANADA

天主降生一千八百七十年春

取譬訓蒙

上海慈母堂藏板

天主降生一千八百六十九年

耶穌會士

晁德蒞 譯述

利範濟

同會

沈禮門

校

同會代牧谷賢樂

准

序

遐稽依納爵之登聖域也。鴻功駿業。史
不勝書。然功業中最燦著者。又在訓蒙。
良以蒙養不端。則後日之作聖無基也。
雖聖人改遷之始。潛迹深山。靜專神務。
似獨善而非兼善者。自蒙耶穌聖母臨

眷後。居名邑。覽群書。學業旣成。思有以
廣其薪傳。宏其教育。於是建設學校。羅
致青年。廸以道德性命之學。訓以聖教
切要之端。一時之沐其陶成者。實繁有
徒。迄今年湮代遠。聖人之風。徽已泯。聖
人之典。則猶新。故諸幼童。猶得優遊門

下。大以成大。小以成小。斯非聖人之良
模。曷以昭垂於不朽。何則。蓋聖人倡之
於前。令其會中修士。皆率此意以矢願。
從此漸傳漸廣。聖學遂相傳於勿替焉。
卽如滙學諸生。亦隸聖人門下。而所稟
承有聖經賢傳。教理簡約等書。然此皆

言簡意賅。非諸幼童所能測其精蘊。爰
乃特著詞旨清淺。最易明曉者。名曰取
譬訓蒙彙成三集。傳授諸生。庶於傾聽
之餘。均可實得於心。庶畢符聖依納爵
設教之精心。深慰余樂育人才之美意
也夫。

上卷信德信經望德愛德

吾人僞世。天主事理。暗昧不明。正如夜
行之人。手無燈燭。前無所見。悵悵何之。
於此有人焉。憐其盤桓歧路。躑躅不前。
照之以燈。導之以路。則可向前程而長
往矣。何幸如之。又如人眺望遠鄉。欲詳

察夫此方之景色。但憑其目力之能。雖
熟視之。仍盲然無覩。倘得千里鏡以窺
之。則未見者可見矣。未識者可識矣。豈
非大異於昔日也哉。吾人於天主之理。
身後之事。暗昧不明。幸天主賦之信德。
俾之明見。而有所向。宛如暗中之照。以

燈光窺遠之有千里鏡也。吾儕可不步此明光乎。若能步此明光。則天堂雖云未見。不啻已見天堂矣。地獄雖云未見。一如已見地獄矣。而於聖教諸道莫不知之明。而信之確。無殊主親臨而語已也。雖然天主之道。僅知之不足。必繼以

實踐乃可而實踐之基在望以後之厚
報與愛由來之大源也故又以望愛二
德附於卷尾而明解之又以往事明證
之

教要總說

天主惟一。不能有二。自有而無始。永生而無終。是純神。并無形體。秉萬德。毫無虧缺。天下無人能見。而其無所不見。并知至微之念。地上無處可容。而其無所不在。亦及至隱之隅。全善全能。無限奇妙。至公至聖。無窮純德耳。

天主一體。包含三位。一謂聖父。一謂聖子。一謂聖神。聖三之奧。卽此謂也。以位論之。彼此相別。而聖父非卽聖子。而聖子非卽聖神。以體論之。共一性體。而三位均爲天主。而天主惟一無二。譬彼旭日。日輪。日光。日燧。三件惟一太陽。比吾人靈。記司。悟司。

欲司三司。惟一靈魂。聖父生子。而無從生。聖父聖子。兼發聖神。猶人照鏡。卽生已像。而若見美物。卽發愛情。聖父聖子。聖神。無先無後。無大無小。三位一體。祇一天主。

蒼天大地。天主所造。天上所蘊。天下攸顯。天主化之。不用材料。從無而造。不費時刻。一命卽有。初造天神。不勝其數。厥性至美。嗣因有神驕傲。遂變魔。降地獄。餘神存忠。遂見主。得永福。卒造人類。一男一女。男名亞當。女名厄穢。置之地堂。享此宴樂之園。終不當死。定之終向。認愛奉事天主。由得真福。

園中有樹。結菓甚美。天主欲人敬奉。禁伊食之。魔欺女。女誘夫。

元祖違命。食菓叛逆天主。主怒。逐出地堂。罰及後嗣。均不免煩
苦死亡。是故。吾寄斯世。已負原罪。便是逆民。足以永離上天焉。
天主哀憐人類。救吾於魔。還吾以天。天主聖子。自屑成人。兼有
肉身靈魂。一如吾等然。聖子成人。謂之耶穌。亦謂基利斯督。耶
穌者。救世之解。代贖人罪之說。基利斯督者。擦油之意。是立王
與立司教之禮。

聖子爲人。兼爲天主。聖父與聖神。皆不爲人。聖子於無始。自爲
天主。非於無始是人。其降生以後。現有一千八百六十九年矣。
降生定期。旣屆。選一童貞婦女。爲己童貞聖母。而因聖神之功。

受孕於其胎中。降生之與。卽此謂也。聖童貞者。名瑪利亞。雖已
成母。仍不失爲童貞。如光透晶。不圻不副。無災無害。安生吾主。
吾主誕生。冬至半夜。在貧棧中。八日後。受割損。立聖名。名耶穌。
在世三十有三年。立諸德之高表。傳福音之正道。顯多聖跡。以
證已爲天主。先知豫言厥事。逐字皆有驗矣。

夫欲救人贖罪。獨負衆人罪惡。代服衆罪上刑。甘心受難。死於
十字架上。論有人性。受苦難。立功以至其極。論爲天主。推己功。
加以無窮之價。悉補主辱。贖人於永墮矣。救贖之與。卽此謂也。
其死後第三日。因本德死而復活。復活後四十日。倚木力騰空。

升天。升天後踰十日。遣聖神寵照宗徒。迨世之終。將重降世。以審衆人。衆人復活。善者賜之天堂。惡者判之地獄。而天堂與地獄。永遠無盡期也。

耶穌升天前。建立聖教會。是卽信友之聚會。奉吾主耶穌聖教。通於耶穌聖事也。教會者。耶穌爲衆人立之。因宗徒傳之。是以真教一也。聖也。公也。繫宗徒也。宗徒旣沒。教皇與主教代之。是故非屬教皇與主教者。便非真教。教化皇在羅瑪府。獨爲聖教會元首。躬代耶穌尊位。於是有權於諸司教。及諸信友之上。順其令。依耶穌所許。不陷於外謬。易其權。卽離宗徒之教。便非耶

蘇真教。而真教之外。並無救靈之法也。

聖教會有三景。榮福。攻戰。煉苦之景。榮福者。王於天之聖人。攻戰者。生於世之信友。煉苦者。煉於火之靈魂。會友比人身肢體。彼此相通。通於聖人之功。信友之德。而以切禱善行。能慰煉獄之靈。諸聖相通功。卽此謂也。

以上諸端。載於信經。人當堅信。信亦非據傳。實倚天主啓示。與聖會設教。此不可舛錯之要法耳。然欲自救上升。內信不足。更宜顯著於行。遵守天主十訓。聖教四規。修德避罪也。

十誡者。一。命愛惟一天主。禁絕諸凡異端。二。命恭厥聖名。禁以

誓以咒侮慢之。三命守瞻禮之日。禁傭生之諸工。四命孝敬父母。尊敬長輩。五禁殺人禍人。或有害人之廟。或施惡表之毒。且禁有恨報仇。命竟釋於衆。六禁凡汚淫之行。并凡引淫之機。七禁或取或留他人之物。或致害於人之財。八禁偽証。虛謊臆議。謗訕。冤抑。九禁願想六誠所禁之行。十禁非義而貪他人之財物。

四規者。一逢主日等瞻禮日。望彌撒罷傭工。二辦告解。一年至少一次。三領聖體。每年至少一次。四遇封齋等期。守大齋小齋。夫欲守誠守規。主佑爲要。主佑者。聖寵也。而欲得聖寵者。須因

耶穌之名與功。屢次求之。而求之至美。禱詞莫如耶穌親教之
文。天主經是也。敬求天神聖人。亦裨益於靈。因其轉求天主。能
輔吾人。更宜虔恭聖母。額外求之。怡之。因其主前全能。實爲天
主寵愛之母。所以天主經以外。莫如聖母經爲最。

聖寵流下之身。乃聖事也。耶穌創立七件。俾賦寵佑。賦厥厥苦
厥死之功。曰聖洗。堅振。告解。聖體。終傳。神品。婚配。聖洗者。滅我
原罪。賦我聖寵。得進聖教。堅振者。賦我聖神。堅成我德。以防諸
仇。告解者。卽赦洗後之罪。聖體者。藉有人靈之命。終傳者。爲病
人之慰。并輔以善死。神品者。賦聖職之權。盡職之力。婚配者。加

聖寵爲夫婦之相和兒女之教養。

諸聖事之最要者。聖洗也。無之卽無從升天。是故人於死危之境。不論何人。均能付洗。惟當以清水淋於彼額。以至流於膚。而不僅於髮上。且方傾水之頃。當云。我洗爾。因父及子。及聖神之名者。一字不可少也。

諸聖事之至尊者。聖體也。耶穌真天主真人。全蘊於茲。因於彌撒中。聖言方出之時。麴餅卽變爲吾主之真體。而酒乃變爲吾主之真血。其所存者。惟麴餅與酒之外形外像。然則或聖體供於祭臺上。或在於龕內之時。耶穌誠然在茲。夫一耶穌會生

於貧棧。死於苦架。復活而升於天者。今爲祭品。實亦在於天上也。然則我領聖體之時。所領者。卽是耶穌真體。並非厥像厥形。實爲厥身厥血。厥靈厥主性也。然則往領之時。必當格外欽敬。尤當內無大罪。有之。卽冒聖事。是食是飲罪判罪案也。苟非臨終聖體。又須守空心齋。

諸聖事之大用者。告解也。祇一重罪。足以永墮地獄。是故罪人急須告解。方得罪赦。惟欲實蒙恩赦。至少須將大罪種種省察。種種告明。一一痛悔。一一定志。再不敢犯。且有定願。補還補贖。惟鐸所命五者。立意少一。卽冒聖事。焉蒙已罪之赦乎。其中至

爲緊要。至不容已者。痛悔也。痛悔。一要內懷者。不特念痛悔經文。實爲真悼於心也。二要全賅者。無一罪不悔。一罪不悔。無一罪得赦也。三要超上者。恨已罪爲諸惡之至大。痛悼乎此。過於世之萬難也。四要超性者。怨已罪。惟爲天主。非爲所致。誓禍。生病。失財等患。

欲發如此痛悔。求之於天主爲首。繼當慎揣重罪所應何罰。所致何惡。失天堂。陷地獄。凌辱天主。至尊主宰。無窮美善。自無造我之大父。以血贖我之慈主者也。若能愛天主美善。因而恨己罪之惡。是乃上等痛悔。卽願告解。而不得告解者。罪亦赦矣。抑

或畏罪之罰。始恨已罪者。乃爲下等痛悔。往告解罪。始赦焉。

痛悔真切。定改自堅。與其犯罪。寧捨性命。因人深恨於此。必不願再陷於此故也。定改堅固。卽離犯罪之機。因作意納之。已有罪矣。又補他人之害。因不補人害。罪不赦也。又償天主之義。以刻工善行。贖已罪也。夫痛悔定改。既得其所。告明自然無難。欲然自訟。一罪不瞞。且罪數罪類。無不悉解。因知瞞一重罪。少其次數。昧厥殊類。已冒聖事。是犯極重之罪也。

人必當死。死後立有審判。而我永福永禍。皆繫命終之頃。是頃也有大罪。卽判永火地獄。無大罪。卽得永福天堂。慎之慎之。人

之四末。不可免也。死候爲定。審判至嚴。地獄惟苦。天堂無比。思之。萬民四終。不可忘也。然我是定死。而死期乃無定也。是故宜常克三仇。魔鬼。肉身。世俗。以避諸罪。而修諸德。罪宗有七。驕傲。嫉妬。迷色。忿怒。貪饕。吝。懶惰。是也。樞德有四。智德。義德。勇德。節德。是也。

夫教友之首德。卽是超性向主之三德。信。望。愛也。凡教友開明悟後。度生之間。屢次分當發此三德。當死危之時。尤宜信。望。愛。天主。至不容已也。信德者。堅信天主所示。諸端正道。其誦曰。天主。因爾自爲真實。不能舛誤。信爾所示。聖教會內各端道理。望

德者。切望天主。賜我寵佑常生。其誦曰。天主。因爾聖子預許。聖子功勞。望爾極慈。今賜聖寵。後賜天國。愛德者。熱愛天主。萬有之上。並愛衆人。其誦曰。天主。因爾無窮美善。可愛無比。愛爾萬有之上。爲爾愛人如己。痛悔。誦隨之曰。天主。因爾至尊至善。深惡罪惡。深悔以前諸罪。定志至死。不犯。

謹遵教宗吳罷諾第八位諭旨。凡書中所述聖迹等篇。未經聖教會准定者。不屬信德之端。係有憑有據之事耳。

取譬訓蒙上卷目錄

第一首論信德體用

第二首論教要道即

第三首論信經首句我信天主

第四首論全能者天主罷德肋

第五首論化成二字

第六首論天地二字

第七首論總領與護守天神

第八首論惟一費畧吾等主

第九首論我信其因聖神降孕

第十首論生于瑪利亞之童身

第十一首論其受難死而瘞

第十二首論我信其降地獄

第十三首論第三日自死者中復活

第十四首論其升天坐于聖父之右

第十五首論從彼而來審判生死者

第十六首論我信斯彼利多三多

第十七首論聖而公厄格肋西亞

第十八首論諸聖相通功

第十九首論我信罪之赦

第二十首論肉身之復活

第二十一首論天堂之常生

第二十二首論地獄之常生

第二十三首論望德體用

第二十四首論望德緣由

第二十五首論冒望之罪

第二十六首論失望之誘

第廿七首論愛德體用

第廿八首論發愛德之要

第廿九首論發愛德之法

第三十首論發愛德之驗

聖達尼老禱文

聖類思禱文

天神禱文

第一首論信德體用

問信德之體與信德之用有何分別。答其體常在靈魂上。人苟不犯相反信德之大罪。戕拔信根。則常存而不失。其用則隨機而發。發卽有。不發卽無。非若其體之常在焉。譬如一株菓樹。有本有實。其本根於地。倘無大風拔之。或農人掘之。四時常在。其實則應時而生。及時而落。非四時常有也。

問何謂信德。答信德是一神恩。吾人無功。而天主親賦之。卽因天主真實。堅信聖教會各種道理。所謂無功而得之者。因吾人未有此德。不拘作何事。在天主前不能有功。以得此諸德之

原萬寵之根也。譬之受造之恩。非因人功而得。以人未有之前。焉能行立善功。以蒙上主造化之恩。所謂天主親賦之者。因惟天主能以聖寵賦於人靈。而信德乃與聖寵同有。無異太陽。始升其光。卽有矣。所謂依主真實。而信聖教道理者。因主自言。故吾堅信之也。從知信德本爲向主之德。蓋其所向。惟天主真實耳。

問誰能有此信德。答天主於人。初賦聖寵。卽賦信德。由此觀之。非但教友能有信德。卽不論何人。能發真切悔罪之情。以得天主之聖寵。卽此德與聖寵同來。故雖外教。或異端人。亦能有

信德。且地獄中。邪魔惡人亦有此信。惟此不可謂德耳。

問。何謂信德之用。答。信德之用。卽心中發篤信之情。以天主真實。不能虛言。亦爲全知。不能舛錯。爲此全信聖教道理。然發此信德。乃有二等。一則各種道理。一并全信。一則特信一端。如天主三位。天主降生等。皆可謂信德之用。

問。信德之用。宜何如。答。宜全宜切。道雖高妙。不能洞悉者。皆當深信無疑。猶如嬰兒哺母之乳。雖不見母乳之潔污。絕無遲疑不敢之情也。非然者。大得罪於主。如一尊人與爾交談。爾疑彼虛言。豈非褻瀆之至乎。

問、何時宜發信德之用。答、愈多愈善。至少每年一次。按許多聖師之說。至少每月宜發信德一次。最要緊者。在初開明悟。與臨終之候。故凡爲父母。與助人臨終者。宜啓迪幼童與病人。發此信德也。

問、惟有信德。足以救靈否。答、惟有信德。不能救靈。宜又有善功。但信德爲諸功德之原。必有信德。乃能修德立功。以成救靈之功耳。譬如人欲渡海。必須有舟。然惟有空舟。而無舟人。并無檣帆等具。安得航海乎。

迹

夫信德之恩。主所親賜。而鎮定於諸危境者也。若然。吾人宜勤以得之。而固以守之也。又可知矣。茲特述一往事。以爲吾人表式焉。昔天主降生。後一千六百十有四年。在日本國。有一宦家。膺爵朝廷。堅信聖教。無如王素信異端。不容正教。故查知朝有奉教官員。名提督者。卽格而降之。伍於庶民。其妻名瑪利那。生有三子。二男一女。長名西滿。年維十六。次名瑪帝那。年甫十四。幼名瑪竇。甫有九齡。提督逢此大難。不形慍色。惟調停家務。熱心事主而已。不數日。王卽使人來曰。王命攜爾幼子入朝。父母聞之。痛泣殊深。甚恐幼子年輕力弱。易於背教。然王命難違。居

無何。只得呼幼子來前。抱而囑之。密示以王意。幸蒙天主特恩。幼子瑪竇願爲耶穌失命。遂降福而付之。越數日。王又使人來曰。以爾幼子。抗違王命。業已死矣。茲又命瑪帝那入朝。提督深思。幼子已失。土性酷虐。次女性命。亦必難保。然而提督愛主情殷。正不謂骨肉之難割也。因而又付之。越數日。王又使人來曰。爾女違命如前。死如幼子。茲又命爾長子入朝。父母聞之。淚零如雨。深痛王之虐。竟至於再。至於三也。然提督之信德。勝於久煉之剛。毫不以此介意。因其愛主之情。過於愛子也。遂命長子來前。而諄誨之曰。爾如背主偷生乎。則地獄永刑。汝宜承之矣。

汝其爲主致命乎。則天堂永福。汝必享之。永生永王矣。且於此
借爾妹爾弟。共備一位。待予將來矣。慰誨既久。長子亦願爲主
致命。遂又祝福而付之。越數日。王又使人來曰。長子違命如前。
又死矣。茲特命爾妻入朝。其妻聞之。欣然親往。爾時提督俯然
一室。闐寂無人。荒涼甚矣。孰知提督之心。以爲生也。主恩爲主
死而永享天福也。尤爲天主之恩。故當此僚倒無聊之會。不勝
感激之思。正在謝主時。王使又至曰。爾妻違命。又死矣。爾仍固
執不肯背教乎。茲特命爾親自入朝。提督卽欣然對曰。予已如
死四次矣。今致命洪恩。又及於吾。亦何憚而不往耶。及至。王問

曰。爾肯背教乎。提督直言不肯。雖董以嚴刑震以威怒。卓爾不搖。王見其毅勇異常。真操莫屈。遂命侍者攜其家人來。而慰之曰。予見爾心剛毅非常。故皆宥爾等回家。嗣後隨爾等奉教。不復阻爾也。提督與妻子四人相見。依然無恙。悅樂而歸。竟獲善終。由此觀之。則凡自喪其信德。自失其信德者。至公審判。且將對之。而懷慚哉。

第二首論教要道理

問。凡爲天主所指示之道。教友皆當一一知之否。答。不必一一全知。惟關係各人本分者。不得不知。其餘許多道理。但總意

信之。卽存信服不反之心可矣。譬如一大官員在朝理事。不必全明古今治體。惟有關於已職者。不得不明。而其餘則惟有心不犯而已。

問。聖教當知之道理。均爲一體緊要者否。答。教要聖道分二等。一爲救靈之法。聖教會嚴命知之。教友無故不知。卽有大罪。而有故不知。亦可救靈。卽爲嚴命所當知者。一爲救靈之本。不論人才與不才。不知。必不能救靈。卽爲不得不知者。譬如吾皇上遣一欽差。至西國。命幾人隨往。并付一大舟。俾得航海。或問人與舟同爲緊要否。必曰。舟爲要。因無此舟。必不能渡海。而無

此人亦能至西。惟無故而不用。犬犯上命而已。

問何道乃不得不知者。答天主三位一體。降生救世。賞善罰惡。不可不知。按幾位明人之說。人若不知聖三。與降生之道。而特信有一天主。賞罰至公。亦可以救已靈魂。然按大概明人所說。三者皆宜知而宜信也。

問人若不能知此何如。答若人終身不犯正理。惟因無人指示。而不認識天主。則天主不卽罰他下地獄。必將設法以令其入教。救其靈魂。蓋凡慈善之父。尚不肯朴無辜之子。況至公而又至慈之天主。安能罰無罪之人乎。若人已犯正理。卽因本罪

之故。而天主罰他下地獄。

問。何道爲嚴命所當知者。答。凡道有關於本分。而助吾救靈者皆是。猶如將軍欲克勝仇敵。宜探究諸勝敵之法。教友欲克勝三仇。救己靈魂。亦宜明知勝敵之法。卽是教中之要道。如天主經。信經。十誡。四規。七件聖事等。夫七件聖事中。知之最要者。領洗。告解。與聖體聖事。因此三者。關係各教友之本分也。

迹

凡人雖未蒙進教之恩。然自幼端方。素履無咎者。終必蒙天主引導。得明聖教要理。救靈升天也。粵稽天主降生後一千五百

取譬訓蒙

上卷六

九十有六年。高麗國有一人素慕正道。行常合理。切望身後永福。因之不貪世榮財物。且目擊塵世波靡。甚與素心不合。故潛往山林。靜思遵何善道。可得身後永福。曾有一夜。適在夢間。現一偉人。謂之曰。閱年餘。乃可遂爾所欲也。此人聞之。卽驚醒。然終以爲幻夢也。置之不顧。未幾。日本國王發兵二十萬。前往攻取高麗。當時將帥有屬聖教熱心人。旣至。遂鯨吞其國。虜掠人民。此人亦被擒獲。隨從兵卒帶回日本。居於滿雅閣城。卽此國京都也。旋見城中廟宇壯麗。盡屬僧道盤居。又見其人氣體英偉。聲聞藉甚。諒以爲必有正道可稽。遂與之同處。奈心仍不安。

因憂得病。倏有一夜。又夢見廟在火中。四圍皆火所環繞。卽驚
駭非常而醒。奮身投出廟外。徬徨四顧。並無火痕。遂重入再跌。
迨其酣睡。又見一美貌嬰兒。謂之曰。無幾時。乃可得爾所欲也。
此人驚喜交集而醒。乃熟視之。而無覩。卽淡然置之。仍以爲幻
夢也。嗣後抑鬱久居於此。然終無正道可稽。不得意。捨此他適。
幸蒙上主殊恩。途中遇一教友。此人因秉性正直。專求所欲。遂
向教友直陳隱憾。教友卽攜至耶穌會堂中。誨以正道。不久卽
領洗。熱心出衆。修士予以耶穌聖像。彼卽恍然嘆曰。是卽現我
於山林之偉人也。從此積德累功。有加靡已。終於爲主致命。由

此觀之。天主聖道鴻恩。每於誠直者。必使得之也。

第三首論信經首句我信天主

問。信經爲何。答。是一經文。包含當信之道。共十二端。係十二宗徒分行天下。先集會一處而作。令普世教友誦此經文。而發信德也。

問。若惟口誦而不克心維。足以發信德否。答。欲發信德。必先悟口中所誦之經。譬如學生能誦先生所教之書。而不悟書中之理。必不能成學問也。夫然。凡有訓蒙之責者。不可不訓誨幼童。知此信經之道理矣。

問我信全能者天主。何謂我信天主。答卽信有一大主至尊無對。惟一無二。天主之性體莫窮其妙。人目不得見。人智不能悟。昔有人問一賢者曰。天主是何如者。賢者答曰。使天主可窮。便非天主。何也。使天主之妙體可窮。卽其妙非無窮。妙非無窮者。必非天主。又使吾能窮天主之體。卽吾有無窮之能。而吾是天主矣。正因天主之體。奇妙無窮。故只能言天主諸德全備。萬善皆有。而不能窮其究竟也。

問只信天主有一無二已足否。答天主惟一。然其位有三。三位實爲一體。何以一體能有三位。三位仍爲一體。如是奧妙。人

不能悟。但望死後升天。得見天主之本體。而稍識其奧妙。茲特設一喻以解之。譬如一山頂上有泉源。其水下流入於河。自河復入於湖中。夫此湖中與河內之水。共出於一源。故同是水也。而一曰泉。一曰河。一曰湖。名實不同矣。

問如何天主有三位。答第一位天主聖父。生第二位天主聖子。聖父與聖子。共發第三位天主聖神。

問如何生聖子。又如何發聖神。答因此奧妙難解。故復設一喻以曉之。譬如有人對鏡。照已容貌。卽見鏡內有像。如使此像生活而不滅。能見此人之美容而愛之。且此愛情亦生活而不

滅。卽三者皆爲生活者矣。誠以人比聖父。像比聖子。變比聖神。則聖三之奧可稍解矣。

迹

茲所述之聖跡。以示吾人處世。斷不能明聖三奧理也。昔在亞飛加州。有一聖人。名奧斯定。智識超群。博學有名。生平著書立說。詳解聖教奧理。每當夕陽在山之候。徒步海濱。一則以供玩賞。一則以羨化工。一日正在海畔。獨往獨來之候。遙見一童。卽近視之。見其美貌。宛若天神。見其攜小器。掘一地洞。以海水注之。聖人問伊何爲。此童卽對曰。予意欲以此汪洋海水。盡注於

小洞而後快。聖人聆之。卽淡然笑之。以爲此誠愚甚也。而此童卽婉然謂聖人曰。予之奢願。固已難償。然較之爾所欲成之事。尙易。聖人問曰。予今所縈懷者。爾知何事乎。此童答曰。爾心尋思願達聖三奧理。欲詳解於小冊中。是猶欲以海水。盡注此洞也。可乎哉。言畢。卽不見聖人於此。卽恍然悟矣。此蓋天神借形顯現。明示世人。天主聖三奧理。人莫能窮也。

第四首論全能者天主罷德肋

問罷德肋何解。答解說聖父卽稱天主第一位。是自無始之時。而生聖子。故應稱之爲父也。

問若爲吾人天主何稱爲父。答有二故。一因其造成吾人及一切所需之物。且時時保存。無時或離。今世之君長。惟因其掌理庶民。而稱爲民之父母。況天主生成護養吾人。不當稱之爲父乎。二因其以吾人爲己繼子。猶如世之繼子。稱其繼父爲父。吾人爲天主之繼子。自亦當稱天主爲父矣。但世之繼子。必待其繼父已死。可得其遺產。而吾人得天主之賞報。在吾人之死後也。

問欲爲天主之子。宜行何善。答有二要。一改去從前之惡行。二毋引他人爲惡。以失其天主子之高位。譬如王立一貧賤之

童爲太子。此賤童當慎二事。一改其所有之陋習。一毋引王親生之子。作惡不端。而失其本位。不然。此賤童必遭王怒。而不得久居於太子之位矣。

問。何謂全能。答。因天主無一不能爲。故謂之全能。試觀世之有權勢者。因其所命之事。人必奉行而不怠。卽謂之大有能力之人矣。况天主無所不能。不當稱之爲全能乎。

問。然則天主亦能救地獄中人。脫免永刑矣。答。不能。因惡人在獄。終不能有悔改之心。故按天主之公義。不能赦免其苦刑。由此觀之。不論何謬。皆違天主本性。與妙者天主斷乎不能爲。

之。

迹

自來天主之全能。現於威德。顯跡居多。今試援一前聖以證之。
在昔有一聖人名加大閣。躬居院長之任。峻德超群。而天主益
加寵眷。因此顯跡甚繁。名重一時。時有一巫。素崇邪術。習染已
深。心疑聖人威德。欲往試之。如無靈跡可見。退後必播訕言於
衆。以傷聖人威名。爰乃至聖人之門。殷勤請謁。聖人知其習染
已深。留神優待。此時適際嚴冬。正樹木飄零候也。巫偕聖人出
外。適遇枯樹一株。謂聖人曰。今請仰杖。主能立命此樹轉枯爲

榮聖人望其慘改。乃遂其所請。舉手向樹畫一聖號。而枯樹生
葉矣。巫見此靈跡。面形愧色。固宜欽從聖教矣。而孰知否否。乃
其心倏轉念曰。能使枯槁之樹。頓生茂葉。果能使之開花乎。遂
向聖人請其開花。聖人仍遂其請。如前畫一聖號。而樹卽開花。
巫思既能開花。又能使之結菓焉。遂欣然向聖人命其結菓。聖
人終遂其請。仍舉手畫一聖號。而樹卽結菓。聖人且取其菓。以
與巫共嘗此味焉。巫於此捫舌無言。前疑盡釋。欲見所見而來
者。終得見所見而夫。乃轉其前日詆毀聖教之口。頌揚聖教正
德。悔已習染已深。欽從聖教克已立功。可爲後人之表式耳。

第五首論化成二字

問。何謂化成。答。因天主造物不用材料。不廢時刻。不需器皿。頃刻間自無中造成萬有。不若吾人之建造房屋等。宜用工匠器具。及材料等物。

問。天主幾日造成世界。答。天主於六日內造成。然非必須六日。要惟隨天主之意而已。譬如富者欲以財物濟貧。或一次盡施其所有。或幾次交付。皆隨其意耳。且此六日。猶如今六日之久否。聖師之論說不同。或謂此日。猶今之六日。或謂此六日。卽六時。每時含多年。今通行之說。第二說也。

問萬物受造之後。又須天主時時保存否。答須天主時時保存。如瞬息不保存。卽萬物將歸於無有矣。故時時保存。無異時時再造也。試卽一喻以曉之。譬如一燈。旣懸於椽上。欲其久懸而不墮。必須常繫于一繩也。

問天主何故造萬物。答一顯已榮光。一與人享用。以事天主。猶如一君王。設威筵以享百官。一以顯王之豐富。一以善養百官。俾得爲王効力也。

問造物惟天主第一位否。答不然。天主聖三同造。惟生聖子。爲獨歸於聖父。而發聖神。爲獨歸於聖父與聖子。論其餘造作。

等事。皆聖三同行之也。

問。何故獨言天主罷德肋化成天地。答。罷德肋爲聖三之原始。凡顯能德之功。皆歸於原始。乃造化之功。正天主全能之功也。故以造化之功。獨歸於天主聖父焉。如是語法本非狂言。因雖聖三同造萬物。亦可獨言聖父造之。如人以飲食爲肉身之事。豈獨肉身之力。而不必靈魂助之哉。

迹

夫聖教中所信奉者。實爲全能真主。卓然獨別於諸異教之中。有靈跡可證焉。昔有二鐸德。從印度往他國傳教。一日。曾講道

於異教國王之前曰天主教實爲真教。凡諸規誡悉歸保潔。國王亦頗傾聽。然其心未定。問之諸臣。各以奉教爲真。而其所奉者各類不一。於是孰真孰僞。王自難定。曰我欲試之。爰命書諸教之首。各分一紙。旣書。卽卷而雜置於一器。攜一猴取之。以驗正教。究爲何教也。猴乃首取一紙。係外教邪神。猴旣取之。似聞非常穢氣。遂擲地而踐踏之。張牙露爪。以洩其忿。嗣後又取。仍非正教之首。猴仍加侮辱。又取。係古教梅瑟。猴惟置之於地。並不加以輕褻。終取耶穌一紙。猴似認爲真主。而不勝歡欣。以顯敬重之意。見之者無不悅服。惟王負罪森森。雖悅樂而未能奉。

教。乃猶欲試之。仍置諸教首之名於一器。猴乃一一取之。終無耶穌聖名。蓋一臣已竊取之也。猴乃躊躇久之。往來莫定。繼乃坐立。殊形拂意。諸臣屢迫之。卒乃至諸臣之前。一一聞之。且仰首孰視之。及至竊取耶穌聖名者。卽以前兩足捧其手。宛示以宜還者然。臣卽還之。猴乃奔趨鼓舞。得意非常。王與群臣。愈加欽服。從此頒諭。凡遇傳揚聖教者。毋得阻撓。且重加禮。護衛之。國中凡願奉教者。皆無所禁。果爾。臣與民。多有領洗入教者。王以溺於罪惡。而未之從耳。由是思之。耶穌聖教。固獨標異於諸外教也。豈無明證。而漫然遵奉之哉。

第六首論天地二字

問何故獨言天主化成天地。答言天卽包涵天上之所有。故天神亦在其中。言地卽包涵地上之所有。故人亦在其中矣。正如言國卽君與臣民一齊包涵其中耳。

問天神之性體何如。答天神之體是神無形不死不滅。而其稟性美妙至極。德能皆備。天主初造天神。多多不可勝數。超乎樹葉之數。

問天神中有叛主逆命者否。答天主初造天神。置於一所。不卽與以見天主之福樂。蓋欲其先立功勳。而後得無窮永福。猶

如古今帝王欲嘉獎一臣必先待其立功積德而後寵錫之也。但天神中三分之一見已性體極美才能甚大卽生驕傲之心而不願朝拜造物真主矣。博學者有謂其驕傲之故因天主令彼預知降生之奧妙見耶穌有卑微人性而亦當拜奉之。于心難忍於是叛逆天主卽遭大罰。失落聖寵惟其本性之才智仍存不失。

問何故惡神深恨吾人而謀害吾人。答其故有二。一因天主罰魔受苦。彼等忿恨無窮常謀加害於天主。然天主萬不能受害。惟有罪惡爲天主所深惡而痛絕之者。故魔鬼引人犯罪以

傷天主之心。二因天主造人。以補天堂上魔鬼之位。魔鬼妬甚。故引人犯罪。阻人升天。與彼同下地獄。

問。魔鬼能害人若何。答。若無天主阻止。彼必害人無量。害靈魂亦必害肉身。然因天主仁慈。不許魔鬼盡施其惡。如猛犬已繫。能吠而不能咬。人或受其害。必因人自近之。而非犬能就彼焉。今魔鬼于人亦然。天主不許魔鬼施害于人。過夫吾人之神力。如前天主許惡神加害于若伯聖人。未嘗過其定數也。

問。魔鬼如何害人。答。魔鬼害人。如一軍師。謀所以勝敵。必先探究敵城中。保衛不固。防守不嚴之處。卽向彼立一敵壘。而後

率兵攻擊之。今魔鬼害人亦然。必自吾人偏私中。最大而最易順從者。先設誘以引人犯罪也。

問宜用何法。以阻魔誘。答。一宜求天主及聖母加佑。因吾人之本性已敗。苟無聖寵之光助之。必不能走升天之路。正如久臥病者。無人扶持不能住立。二宜往告神父。因魔鬼之誘人。猶如惡人欲污善女。必先令其陰密惡行。不與父母知之。蓋知之必能阻之矣。三宜視魔鬼爲至大之仇。其所謀所爲。無非欲殘害吾靈。因而存深惡痛絕之心。萬不願聽信其言。順從其計。猶如爲王者。既知一人欲奪其王位。必諸事留心。而弗敢聽用其

謀猷矣。

迹

從來至可畏者魔誘也。蓋其用術也多而巧。使人莫破其爲魔計。而麾之也。適如前在斯巴義國。有一修士。乃聖衣會之總會長。神功精密。懿德超群。人皆敬服。一日。數鐸來邀之赴筵。會長遂其請。與之同赴。席間樂甚。宴畢。會長對衆講道曰。鐸德苟負罪戾。其罪每較重於俗人也。其中有一鐸聆之。甚覺動心。蓋深覺已靈不安。雖會長所講。只屬提撕警覺之常。然因切中其弊。卽不啻爲已而言之也。迨會長講畢。此鐸卽與之至偏隅。密行

告解。會長囑其嗣後無蹈前愆。恐有主罰之一日也。豈知此鐸
解罪不久。仍履故轍。因此自招主怒。身染寒熱。其勢甚重。幾乎
隕命。鐸於此深慮已靈不爰。爰乃特遣使者。往請會長。來聽告
解。狡哉魔計也。正當會長未至之時。魔乃假耶穌聖容。大光入
室。抑且露其手足與肋之傷痕。謂之曰。我爲爾受苦受難。今特
我仁慈。不必又行告解。蓋爾痛悔已動我心。全赦爾罪。魔乃赦
罪而去。及會長至。囑其告解。鐸卽欣然對曰。乍蒙耶穌親臨。予
已獲宥矣。今予心地釋然。無所疑慮。會長神目瞭然。知其已中
魔計。謂之曰。昔耶穌親諭凡人獲罪。定宜在鐸德前告解也。鐸

聆之。卽思重告。酷哉魔虐也。見此鐸善備重告。卽恐前術無用。
乃復假裝會長音容。從外而入。致禮。乃謂病鐸曰。此何人也。此
乃魔假之形也。遂向會長怒叱而魔之。於是會長自卑曰。余本
罪人。魔實應冒余容。然而爾乍來欺騙此靈。今猶欲誤之乎。魔
曰。爾實欺騙此靈。蓋蒙耶穌親臨。親赦其罪。爾猶囑其重告。會
長申訴病人。此實邪魔幻變。予乃會長耳。病者聽之。神目已眩。
眞莫辯其孰爲魔。孰爲會長。爰乃魔迷其心。悞謂旁人。將會長
逐出。會長乃憐其迷。跪伏親病者之手。深悔已罪。懇祈天主曰。
予本罪人。念此鐸之手。頻舉吾主聖體。予實無功。親之。惟祈吾

主赦我之罪。憐視我靈。禱畢。病鐸承命。卽向魔鬼曰。爾亦宜如是。禱主也。魔乃通體凜慄。而言曰。主不赦余。而余亦不望主赦矣。且彼常獲罪於我。我何嘗獲罪於彼哉。言畢。遂變爲黑烟而去。病鐸神目遂明。爰行告解而逝矣。由是推之。可畏者魔誘也。宜備者善終也。慎於生平。直至死候。并望於此時。能得善人。以爲之助也。

第七首論總領與護守天神

問彌厄爾天神爲誰。答是上品天神。天主旣黜惡神之首路。濟弗爾。卽立彌厄爾爲總領天神。吾人特宜敬奉之。故有三。

因其爲衆天神之首。故其愛主至極。愛人亦至切。知天主聖旨最明。在天主前。權能最大。二因其前得勝魔鬼。逐之下地獄。故聖教會揀爲大主保。而吾人宜真心懇祈聖彌厄爾助護聖教。戰勝邪魔諸害。三因其與天主至近。當公判時。將侍天主之側。審判吾人之善惡。故今日宜求其佑。吾克守誠規。至審判日。弗膺主怒。

問護守天神爲誰。答天主於各人初生時。命一天神護守其神形之險。一刻不離。終身無間。是謂護守天神。從知天主愛吾人。與一護守天神無異。國主愛已嗣君始生之日。卽立太師太

傳。以保衛訓誨之。

問。吾人受護守天神何恩。答。種種大恩。無時不受。誠如至親好友。切愛吾人。常隨從訓誨吾人。護佑靈魂。亦護佑肉身。夫是切愛隨從。訓誨護佑四恩。與時並增。有時見人或違其訓。自投于危。天神則力阻其人。脫之于危。如夜間飛蟲近火。勢必燒死。或有惜其物。而麾去之。或則滅其火。而無使復至。天神于吾人亦若此也。

問。吾人何以報護守天神。答。欲報天神切愛吾人。當還愛之。欲報天神隨從吾人。當恭敬之。欲報天神訓誨吾人。當依賴之。

欲報天神護佑吾人。當感謝之。

問。何能畧表知恩之情。答。有三法。或代天神感謝天主及聖母。爲其所受之諸恩。或爲恭敬天神。行善功。或因天神立志不犯罪。此皆報之之法也。

迹

天主錫人護守天神。原爲引以升天正路。凡人加敬之。因之而免犯罪。亦蒙其特恩也。昔在公當定城。有一人名發爾穀。因其特敬護守天神。故平生矢願。不出虛言。奈一日。與人偶起爭端。兩不相讓。發爾穀遂用刀殺死。因無人親見。事尚隱而不露。未

幾。或人疑謂發爾穀殺死。因此拘捕至官。命禁監中。不數日。提
審官因此事無人親見。莫可爲證。遂獨問發爾穀曰。此人果爾
致死乎。發爾穀乃輾轉躊躇。以爲直認必服死刑。不認背約於
護守天神也。如何。頃之。遂於官前直認。官卽定以死刑。越日。官
役攜至法場。斬決。士民多有往觀者。官役拔劍將斬。護守天神
卽把臂禁之。嗣後官役又欲斬之。護守天神更怒叱曰。爾苟斬
之。爾亦必死矣。然刑役四次斬之。皆蒙天神護衛。無傷。卒有被
死者之親族。因未見天神。故奪其劍。欲殺之。天神卽顯威怒之
容。奪其劍曰。爾如再欲殺之。爾亦必死矣。蓋此人實我自護之

因其矢願終身不出虛言專爲敬我于是直認已罪而服死刑故我護之不死也聞者皆悅而赦之遂潰然返矣旋進修院加敬天神勸人同心敬之於是乎若天神而生至終若天神而死

第八首論我信其惟一費畧

問何謂惟一費畧。答此句之意卽我信天主第二位惟一聖子。雖吾人領洗後得主聖寵皆稱爲天主之子然非若吾主耶穌獨爲聖父所生與聖父一體故曰惟一費畧以明別之也。

問耶穌與基利斯督是一名否。答是一名卽天主降生之本名名耶穌而基利斯督惟一尊稱而非定爲一人之名猶徐光

啓閣老。光啓爲名。而閣老非名也。耶穌之名。係天主親定。吾主降孕時。天神加俾厄爾命聖母名之曰耶穌。若夫基利斯督之名。惟因古來先知者。皆如是稱救世主耳。

問耶穌基利斯督何解。答耶穌係愛勃辣話。解說救世者。基利斯督係厄辣擠話。解說傳過聖油者。今天主降生救贖衆人之罪。故稱爲救世者宜也。其又稱爲傳聖油者。因古時立國王。司教與先知者。必先傳以聖油。若吾主乃兼有國王。司教及先知之職。故宜有此名稱也。

問吾主耶穌如何相對基利斯督之稱。答一耶穌有司教之

責。因其在十字架上。與聖體聖事內。奉祭天主聖父。自爲犧牲。且常爲人轉求天主聖父。無異古教之鐸德。有是職也。二。耶穌爲王。因其爲聖教之首。親自建立。親自導引。而於艱難仇敵之中。常助佑不離。直至世界窮盡之。且實盡皇上之職也。三。耶穌爲先知者。因天主聖父。在耶穌受洗後。在衆人前。立爲吾人之大師。命人領受其教。且在世時。嘗預言許多未來之事。如自己復活。日路城敗亡等事。適相符於古教先知之言也。

問。何時耶穌受傅聖油。答。吾主降孕時。天主性既合人性。卽傅以聖寵。授以神權。自有司教皇上。先知之三職。非實以有形。

之聖油傳之也。

問耶穌何謂吾等主。答一耶穌是真天主。故自爲衆人大主。二耶穌以已聖血救贖吾人。正如大君出金贖放一奴。非寶爲我等之主乎。

問稱呼耶穌聖名有何益。答有四大益。一能退魔鬼。因魔一聞聖名卽散。如太陽一出。夜暗卽散矣。二助人發信德望德。因信其爲真主。能救吾人。望其爲慈父。必願憐佑吾難也。三能動天主聖父之慈衷。因耶穌嘗親許云。因吾名而求諸吾父。無求不得也。四吾人生時。常呼耶穌聖名。至臨終時。必然亦能稱呼。

聖名而求得善終。

迹

茲述二童虔誦耶穌聖名安然得死也。昔在日本國有一奉教將軍。聖名多默。盡心竭力。報効王家。特因其信從聖教。確乎不叛。故與其弟爲主致命將軍之母。名瑪爾大。妻名儒斯德。生有二男一女。熱心敬主。不比尋常。於將軍致命後。官差又至其家。曰。將軍因不肯背教。已與其弟死矣。今又命其二子。與其母。同赴受死。瑪爾大聞之。甚喜。深感天主賜其子致命之恩。得升天國。今何幸而此恩。又及於我也。遂欣然召其三孫。謂之曰。爾父

與爾叔已爲主致命矣。今爾二人亦當同予赴法場就死焉。當時長孫之年僅十一。次孫甫九齡耳。乃聞祖母之言。不但無所畏懼。且喜形於色。祖母曰。今爾尚須往別爾母。二孫從命。遂收拾諸物。予其乳母及同伴等。當時瑪爾大已制白衣一件。先自服之。又爲其孫各制一白衣。令其服之。乃往求慈母降福爲別。其母一見。不勝悲痛之情。卽以手抱之。又親其面。潛然涕零。而言曰。吾兒。吾恨不得與爾同赴死焉。今爾父與爾叔已在天待爾矣。不久。爾亦可至彼處焉。且爾主耶穌已爲爾失命。爾亦當報其恩。而致命也。爾等旣至法場。宜再三誦耶穌瑪利亞聖

名。嗣宜解爾領口。延頸受刑也。時官差卽奪之而去。置之車中。瑪爾大沿路誦經。懇祈天主。且令其二孫同誦。及至法塲。二童見人民濟濟。絕無驚懼。且寓目於稠人之中。熟視刑役在於何處也。旣見。卽奔趨於其前。跪伏合掌。再三恭誦耶穌聖母聖名。卽如慈母所囑。自解其領口。并自延其頸。刑役卽以刀斬幼弟之首。首落於其兄之前。毫無畏色。當時觀者如雲。莫不動心悼痛。卽刑役亦覺軟心。不敢連斬。頃之。其膽稍壯。乃斬其兄。與其祖母也。猗歟休哉。真天上人間之貴族也。

第九首論我信其因斯彼利多三多降孕

問此句包涵何道。答信天主降生之奧道。卽信當日天神加
俾厄爾來報聖母云。爾將懷孕。所生之子。實爲救世大主也。聖
母一允。天主聖子立卽降孕。然而天主降孕。至爲奧妙。蓋天主
全能。不因人道而孕。只因天主聖神之工。以瑪利亞之淨血。成
吾主耶穌之聖身。而以全能之功。造化聖靈與聖身相合。遂卽
聖子結之。成爲吾主耶穌。所以吾主兼有天主性與人性。而究
惟一。位。卽天主聖子一位。且天主性與人性。相合至切。不能相
離。倘吾主人性一離天主性。卽人性不能自立。而獨存矣。

問然則天主聖神。實爲耶穌之父。答凡作爲一事。非卽稱之

爲父。譬如工匠作成一几。豈卽稱匠人爲几父乎。蓋所謂父者。卽以己本性相傳於其子者耳。乃聖神未嘗傳其本性於耶穌。安得謂父乎。夫論耶穌之天主性。只有父而無母。若論其人性。則有母而無父也。

問。天主降生。惟係天主聖神之工否。答。否。天主三位同行此工。雖結合人性者。惟聖子一位。而聖父與聖神實亦相助。猶如三人並立。中一人穿衣。而左右二人助之也。獨稱降孕爲天主聖神之工者。因天主降生。是天主仁愛之工。乃聖神者。卽天主之愛。故特以降生之工。歸之聖神耳。

問耶穌既有母而無父。何以稱聖若瑟爲耶穌之父。答稱若瑟爲父。因其護佑吾主。與世之爲父者無異。並非爲生吾主之故也。猶之聖母稱爲聖若望之母。豈聖母眞爲若望之母乎。

問天主何故降世爲人。答因吾元祖獲罪於天主。絕常生之路。閉上天之門。倘欲將功贖罪。則逆天主之罪。無限重大。宜有無限之功。以補之。然卑微有限之人。不能立無限之功。夫無限者。要惟天主。然天主不能立功。以補人罪。於是天主降世爲人。乃能立功。因其是天主。故其功無限。而可以全補人罪。復開天門矣。

問何爲只救贖人類而不救贖魔鬼。答其故莫測。但知天主救人。因其無限仁慈而不救魔鬼亦非不公。如富人至監牢中以已銀錢代贖幾人而非盡贖之者。惟隨其意願耳。誰可以議其不公乎。由此觀之。吾人當常憶天主救贖之恩而時時感謝之矣。

迹

上言將軍之二子致命其概已可知矣。今以將軍之致命畧提於後。卽其報天主降生之恩如何真切。從可知矣。夫將軍本日本顯宦之家。國君甚信任之。無如國王迷於異端。早已頒諭嚴

禁聖教。國君多方誘服。然將軍之心。堅於金石。終不肯背主偷生也。一日。國君見將軍將被嚴刑。深痛惜之。謂之曰。爾苟背教。尚可葆生。抑且見悅於余。如前統率余軍。不亦愈乎。將軍此時。因滿被聖寵。直言不屈。卽設喻以明之曰。使余親率大軍。往征敵國。乃有兵卒執旗以投敵焉。自君斷之。果能保其首領乎。反是以思。亦猶是焉。予實耶穌之勇兵耳。苟背耶穌。卽辜負天主。爲余降生之恩也。忠何在焉。國君知其無可挽回。不復再言。無奈將命官僇之。未幾。將軍之友。亦來苦勸。囑其乘夜遠遁。答曰。余何畏而遁焉。苟興師對敵。而乃私自遁焉。吾友豈謂之勇卒。

乎尚能免於僇乎。余實語爾。余之愛吾王耶穌。超乎萬物。莫能奪余志焉。故使今日者。有封書畀余。而共舉余爲日本國王焉。似此非常慶幸。尚不敵爲吾王耶穌失命之甘也。即使余在遠方。苟能得此致命之榮。尚將跋涉而至焉。今親遇之。尚何逃乎。吾友寧以他規我也。友曰。爾旣不欲自救。何不設法以救老母與妻子乎。曰。我愛之甚矣。何容奪其真福耶。其友聆之。感然而去。蓋已知其有百拆不回之心焉。將軍知死期在卽。專務善備。已靈。越日。官使來邊。因欲商造舟之事。將軍知爲假託。於是通知合家。別其親戚而行。旣至。官卽隆禮款待。以示優崇之意。旋

告以造舟之事。且備豐筵。以供暢飲。甫及筵。官以劍示之曰。以
僂人首可乎。將軍取而熟視之曰。以僂我首。何不可之有。官卽
奪之刺其心胸而死。

第十首論生於瑪利亞之童身

問此句包含何道。答信天主降孕九月後。冬至前三夕。主日
瞻禮半夜子時。誕生於白冷郡。馬棚爲室。馬槽爲床。無衣無食。
寒苦難堪。

問何故天主降生。如是卑微寒苦。答天主本不當受如是之
苦。但願立表教人。輕視富貴逸樂。猶如一慈母見己子疾病。不

肯吃藥。母先嘗之。令已子亦願食也。

問此童貞女爲誰。答是達味之嗣。若亞敬與亞納之女。始胎時不染原罪。滿被聖寵。其權能超乎諸天神聖人之上。

問瑪利亞之名何解。答解說甚多。今言其最著之說。曰海星。大凡航海之人。每至迷路。不知所往。望海星卽知所向。而可以行正路。到彼岸矣。今吾人在世。猶航海者然。外內三仇。常攻擊不休。吾人紛紛然。幾不知天路之何在。於是求望聖母之導引。乃可以登天堂道岸矣。

問如何瑪利亞童貞而生耶穌。答猶如上古之世。未有人耕

種。而五穀自生於地。吾人不以爲非。亦不以爲異。今聖母不因人道。惟因天主之能。而生耶穌。亦可深信而無疑也。且聖母生子。不損其貞德。無異日光之透入玻璃。仍無碍玻璃也。

問。吾主生後。何人來朝拜之。答。有若瑟。瑪利亞。與牧童數人。又有東國三王。一名加斯寶。一名末爾覺。一名巴大散。自遠來朝。因此三王本通天文。忽見天上。現一異星。兼蒙天主光照。知此乃大主降世之兆。于是不畏艱險。竟至如德亞國。旣得見吾主。卽朝拜貢獻禮物。彼等咸蒙天主聖寵而歸。日後皆成聖升天。然三聖王所以能敬主救靈者。全在于能從天主之默示耳。

諸凡教友可不以此爲鑒乎。

問何故天主特選瑪利亞爲母。答因瑪利亞心謙神潔。超乎衆聖。因其心謙。故當天主選爲己母。而天神報告之時。彼竟自稱爲主之婢女。因其神潔。故聖母本意。若無他法。願辭主母之尊位。而保己貞德。

迹

夫貞潔者。乃耶穌聖嬰所至樂也。茲所述者。一幼童葆守貞潔。而自甘致命也。昔回王與聖教人交戰。旣勝。卽虜掠教友爲奴。其中有一主教。嘗請回王。以他奴隸贖之。王允。又請以其幼侄

爲質。迨奴隸旣來。卽當釋放。王亦允之。乃釋主教。而拘其侄於獄中。直有三年半之久。童甫十齡。名貝扯日。其神恒遊天上。恒以祈禱齋克爲常。且其容貌端雅。其言溫厚和平。故常感發人心。傾聞聖訓。一日。回王設備豐筵。延群臣同席。正在席間。適有臣言及主教幼孫。其音容端雅。常以聖言感發人心。王喜。遂命予之華衣。引之入見。王問曰。肯背教乎。如肯。予卽賜爾大富貴也。幼童竊自思之。乃毅然對曰。天主所欲賜予者。不較王更感乎。王因愛之。姑隱忍其言而不怒。且令近已側。欲張手抱之。而親其面。童乃怒叱曰。王乃欲以淫面。親予童貞之面乎。遂以手

搗之。且自裂其所服華衣擲之廷中。王乃交於官員誘服。然終無計可施。呈明於王。王卽威怒厲聲曰。如不從命。鞭撻至死。遂付之刑役。撻之無度。幼童不變。更願益加其苦。王知卽命用鉗去其肉。用刀割其身。刑役如命。斷其兩足。傷其渾身。血下淋漓。直至三時之久。童仍容色自如。惟舉雙手。懇祈天主曰。天主佑我。彼乃斬其兩手。并斬其首。委其身於河而去。教友往敬收之。善哉。此幼童也。年雖少。而於諸劇苦之中。堅如金石。終不失其貞潔。則凡爲幼童者。皆當效其貞潔。以樂聖嬰之心。長於幼童者。愈當效其貞潔也。

第十一首論我信其受難於般雀比辣多居官時被釘十字架死而乃瘞

問此一句包涵何道。答信耶穌受難釘死埋葬三奧。因前如德亞人妬恨吾主。控告於官。當時如德亞國。屬于羅瑪總王。故有羅瑪人。代理如德亞者名般雀比辣多。彼明知耶穌無辜。然因畏民之亂。竟坐視惡人殘害吾主。至釘于十字架上而死死。後聖徒收聖屍而葬之。

問全能天主。如何能受苦至死。答耶穌兼有人性與天主性。受苦而死者。惟人性。而非天主性。猶如吾人之死。惟肉身死。而

非靈魂死也。雖然人不謂肉身死而仍謂某人死也。

問。何故吾主如是受苦。答。因天主至尊無限。吾人獲罪于天主。罪之重大無窮。故吾主願受如是多苦。以盡補吾人之罪。至論耶穌爲真天主。不必受苦至死。其一舉一動。有無限之功。必能補贖人罪。但因其愛人至極。故甘心爲人受死。欲人見其至愛之表。而以愛還愛。以至爲吾主不畏受苦受難。甘致肉身之命耳。

問。耶穌之功。既大且多。足以補衆人之罪。何故尚有多人下地獄。答。譬如嚴冬之日。雖有日光甚煖。可免凍死。若無衣之人。

不願得日光之煖。而仍居僻處。豈能免凍死乎。又如道旁有井。若渴者不往汲水。渴何可解乎。耶穌之功。猶日光也。猶井水也。雖享用不盡。汲引不窮。然必近之用之。從其教。守其誠。乃可得其效耳。

問吾主既死之後。比辣多何如結局。答比辣多判死吾主之故。欲邀王寵。懼爲王仇。豈知大謬不然。追事聞于王。王惡其判死義人。卽削其職。奪其權。遠徙之。自縊而死。從可知欲邀人寵而離主。反因離主而并失人寵矣。吾友其鑒諸。

迹

夫日本之爲王致命者。固已指不勝屈矣。而其中有一。名肋奧那者。仰報耶穌受苦救贖之恩。受諸劇苦。渠屬日本富貴之家。熱心敬主。超越尋常。無如德高者。毀自來。嘗被匪人嫉妬。誣告以拖欠銀錢。官卽拘挈審問。因實無其事。官卽釋放。然以其信奉聖教。故國君命先問其肯背天主教否。肯則放。不肯則竟拘之。肋奧那直對以不肯。遂命以鉄鎚敲碎其首指。復問曰。肯背教乎。又答以不肯。又命碎其次指。後因堅執如前。五指俱被擊碎。暫禁監中。後再三提問。堅執如前。乃命以灌水漏斗。置諸口中。漸以水注之。直至腹盈。不能再受。乃倒臥於地。加一平板於

其腹上。板上更有刑役踐踏。頓見腹水與血。從口目鼻衝出。人
幾至於死矣。旋命收監再訊。彼仍容色自如。緬思耶穌苦難。自
願益加劇苦。後又提審。抗違如前。乃懸於木上。以繩繫其手足。
左牽右曳。令其全體不安。正在劇苦中。吾主賜以神樂。不欲如
已懸架上之臺。無所慰。故使之親聆奏樂。又使其妻曾已致命
者來慰之曰。忠於死後已耳。自此愈加壯毅。酷虐幾至於死。仍
收監中。踰數月。竟不道及。肋與那疑爲已罪所致。常求主宥。每
主日必守三大齋。內服苦衣苦帶。又每日必二次重鞭已身。必
至皮破血流。故暫積至久。以至背上傷空中。多生活蟲。然肋與

那因思耶穌苦難。盡力圖報。故愛火炎炎。不覺其苦。惟望天主
終賜以致命之恩。曾歷十二時辰之久。恒求天主。一時不聞。天
主俯聽其禱。故後又從監中提出。終於斬首致命。死後又舉火
焚其屍。以滅其迹。夫肋與那致命。受如是劇苦。爲報主受難之
恩。則凡欲升天者。不當受苦。以免犯罪乎。

第十二首論我信其降地獄

問此一句信何道。答信耶穌死後。聖靈魂一離肉身。卽降于
地獄之中。

問耶穌聖靈魂在地獄中幾時之久。答自死至於復活之時。

卽自瞻禮六午後三點鐘。至主日向晨之時。共有三日不全。

問耶穌如何降地獄。答耶穌聖靈獨降地獄。維時耶穌聖魂。雖離肉身降獄中。仍不離天主性。聖肉身雖離靈魂在墓內。亦不離天主性。譬如一包金銀條分爲二。每條皆是包金者也。

問耶穌所降之地獄是何。答地獄者地中之大穴如獄。共有四所。一在地球中心。爲魔鬼與罪人受刑之獄。二少遠於地心。爲煉靈贖罪之獄。三更遠於地心。爲嬰孩居處之獄。嬰孩未獲領洗而亡。不能升天。安居於此。四又其遠者。爲古聖聚集之獄。居此無苦無樂。惟待天主降生。引其升天享福。耶穌死後。聖靈

魂卽往救古聖。猶如將軍勝敵後。必先入城。釋放本國之兵。在未勝前爲敵虜去。而囚禁之者。從知我信其降地獄者。卽信其降古聖之獄而已。

問耶穌降地獄。古聖人受何恩寵。答吾主不惟賜古聖人得見救世之人性。且賜其得見天主性。此時古聖所得之福樂。與升天無異。從可知吾主在十字架上時。許右盜云。今日爾與吾同在天國。非此日真得升天。惟因此日得見天主。是卽升天之真福耳。

問至下二重地獄中。耶穌去否。答亦去。但恩與威不同耳。蓋

吾主往永苦地獄。爲增魔鬼與罪人之苦。繫縛邪魔惡鬼。俾永不逞意施害於人。往煉靈爲慰諸煉靈。救許多煉靈出獄。且謂此時衆煉靈皆得出獄。雖無定據而亦可信爲實。然則吾主降地獄。猶國王入監。見犯法人中善惡不同。或矜而釋之。或寬其囚禁。或因其罪大惡極。而益增其桎梏焉。

迹

溯當時耶穌復活以後。往救煉獄衆靈。齊升天國。凡屬煉獄衆靈。何等愉快。蓋居此而覺苦之甚者。卽離此而覺甘之甚焉。曩時有修士二人。相知有素。契合彌深。凡遇修士進堂。同誦日課。

彼二人必先至。蓋其同心同德。殫切求主。專爲救人之至意。協扶同修。漸臻精密。真不愧他山攻錯。相得益彰也。不料二修友中。有一倏染重病。勢不能愈。耶穌遣一天神謂之曰。爾於沒後。待修士爲爾作祭。爾乃得以升天。報爾功德也。病者聞之。喜不自勝。卽召修友。通知福音。苦求死後爲已。立卽作祭。允之。越日晨時。主收其靈。其修友卽爲亡友之靈。虔行作祭。待祭畢後。方在謝主。其亡友之靈忽現。謂之曰。爾何背約如斯乎。直使予在煉獄。至於一年之久。友卽驚異。謂其靈曰。吾何嘗背約也。當爾氣甫絕。予卽往更衣所。謹穿祭衣。爲爾虔行祭禮。今予祭甫畢。

爾尸猶在於床也。於是煉靈乃信其未曾爽約。實其苦無比。故雖暫亦覺甚久耳。由是言之。吾人處世立功。實宜不辭。况瘁。以免煉苦也。

第十三首論第三日自死者中復活

問此句信何道。答信耶穌死後。聖靈魂往古聖所。至第三日復合聖身。因已全能復活。自墓而出。

問何謂第三日。答耶穌於瞻禮六午後死。至主日早晨復活。雖三日不全。實已第三日矣。其算法自瞻禮六午後至半夜。第一日也。自瞻禮六半夜。至瞻禮七半夜。第二日也。過半夜。主日

已始矣。第三日也。從可知信經不曰三日後復活。而曰第三日復活。卽斯之謂也。

問耶穌如何復活。答耶穌聖靈魂一合聖身。卽復活。雖塞墓石板依然未去。而聖身已出矣。此時吾主聖身得四大恩德。一能透萬物。猶如神體。二甚屬輕快。毫無阻滯。三絕無微苦。不能受傷。四。大發光明。勝于太陽。無異乎天上風雲。未雨前黑暗可驚。既雨後黑雲盡散。太陽之光復現。淡雲頓生五色。眞華美可觀。

問耶穌復活後。何故五傷仍留不滅。答緣故甚多。今揭其最

要者三。一用以堅固宗徒。及諸聖人聖女之信德。使彼等明信耶穌真復活。而無所疑也。二至公審判時。以此五傷。明證吾主救贖之恩。使惡人愧悔無窮。而聖人則感恩無盡矣。三使罪人憶吾主五傷之功。而終不失望。蓋因吾主五傷。而有求於天主聖父。無求不允也。如一勇士。犯法服刑。勢必至死。難以寬解。而彼之元帥。戰陣重傷。大有功於國。至君王前。袒視傷痕。求君視己功績。寬宥小卒。君必視其大功。盡寬恕之。吾主之五傷於聖父前。亦如此也。

問吾主復活後。何故四十日留於世上。答。一以慰聖母瑪利

亞。及諸宗徒諸聖女之憂苦。一以訓誨宗徒聖事之跡。聖教之道。猶如國王將遠行。必先托國之大政於宰相也。

問見吾主復活之榮如是。而吾人當何如。答。一當真情恭賀吾主。猶大將軍勝敵而歸。國人皆宜賀之也。二當勉力行善。則效吾主。蓋必從主於苦難之中。乃得偕主於光榮之內矣。有如一童。用心課讀。其師於諸生前。極口讚美。而獎賞之。復有一生。見此情形。心切慕之。亦自爲勉力。勤苦讀書。越數日。其師亦嘉獎之。夫此生之得如彼童。其獲嘉獎者。以此生如彼童。其爲用心課讀耳。吾人欲從主於光榮內。亦如斯也。

迹

凡人切望得與吾王榮福復活。同升天國者。則在生時。必願爲耶穌備嘗諸苦也。昔在日本國朝中。有奉教官員共十四人。其中有一王親。名若望。勢位彌隆。因彼皆信天主。俱被謫遠流。既至遠方。苦難備歷。然其樂受之心。有加靡已。較在朝廷尊榮中。愈加暢快。事聞於王。特命加以酷刑。手指與足指。盡命斫斷。且用燒紅之鉄。在額上刺一十字。苦難言狀。然若望咸樂受之。且望爲主加苦。然加苦之機。未幾竟自致矣。蓋其素有一僕。自幼育之。與此若爲心腹之人。只因若望流徙後。資無所出。遂其營

私之意。故背家主而圖害之。若望回復拘京都。且在都城中。耶穌會及聖方濟各會傳教西士。一并掣禁。置在監中。皆斯僕害之也。於是監中教友。共有五十人。皆願爲主致命。越數日。皆定以燒死之刑。由是從監中提出。同赴法場。場離朝廷不遠。正在途間。遇諸人民。附從往觀。凡教友之徒行者。四十七人。二位修士。皆乘馬而行。若望亦乘馬。一則因其爲王親。一則因其足已被酷刑損壞。不得再行也。既至死地。書明此數十人。信從天主教。宜死。然數十人皆燒於若望之前。以示爾今者。從旁熟視。未幾爾亦宜如是死也。豈知若望見之。毫無畏懼。且見數十人。受

死時皆欣然舉手求主。恭誦耶穌聖名而死。愈形喜色。於是乘此時講論於眾前曰。爾皆知我爲王親。特因奉教宜死。我之榮光福樂。比朝廷中更甚。爾等亦宜信奉耶穌。方可救已上升也。聞者多有感於心。而流連痛泣者。官懼民變。遂命不許復言。頃之。卽自近火。張手似欲抱之。乃從容入火而死矣。夫若望旣爲主致命而死。則於後日。必得榮福復活。吾人不當在世行善立功。而望後日。亦得榮賞耶。

第十四首論我信其升天坐於全能者天主罷德肋之右。問此句包含何道。答信耶穌復活後。第四十日。因已全能。上

升天國。居於天主聖父之右。

問耶穌如何升天。答升天之日已至。耶穌命聖母與聖徒同往烏利伐山。初降福於宗徒。後騰空漸上。離地既遠。有一彩雲掩蔽吾主。遂不得見矣。但宗徒等依然翹首。故吾主遣天神下慰云。今吾主已上升天國。後至世界窮盡之日。亦將如是榮耀降來。公審判世人。今爾輩宜回日路城。待聖神降臨。宗徒聞之。憂樂交至。一則喜吾主升天享福。一則傷吾主舍徒去世。誠如一子。見父遠適。而君臨一國。悲喜交集。念父將為王國之君。喜甚。念父當遠離。悲甚。宗徒斯時亦若此也。於是宗徒復回日路

撒稜待聖神降臨焉。

問耶穌升天用幾何時辰。答天之重數甚多且相隔甚遠。茲耶穌所升之天比吾人所見之天固高遠莫量。然因耶穌全能。故瞬息卽升。不費片刻耳。

問吾人所見之天離地若干。答按各士之說。若有大石從未重天下墜。一日行十萬里。必行一千五百年。乃能至地。若論其以上之天。更高不可知矣。

問耶穌未升天前不在天否。答耶穌天主性。常在天。亦常在世。而其人性。惟此時升天也。如鐸送臨終聖體至病房。此時吾

主之人性。與天主性。同在房中。然方其聖體未至。天主性亦在此室。而聖體已至。人性偕天主性。共在矣。

問。坐於罷德肋之右。何解。答。坐者久安之謂。以表吾主在天。永享榮福。而不復遭患難。故曰坐者。非真坐也。如曰吾主安臥。在良童心內。非真臥也。以良童心潔神謙。吾主樂居之耳。右者。並尊之意。以表吾主在天。與聖父同尊。並無高下之別。如國君尊敬一大臣。使之並坐於朝。榮耀甚矣。並坐者曷故。以表與已並尊耳。

問。吾主在天。與聖父並尊。是惟天主性歟。抑亦人性歟。答。譬

如野人一朝得高位。人皆尊敬之。似乎重視高位。而非尊敬野人。然得高位者。卽此野人。故敬其位。是卽敬其人矣。今吾主在聖父之右。固因天主性。而非因人性。然其人性結合天主性。故人性亦得此尊榮也。

迹

夫認耶穌升天。而甘致命者。宗徒次雅各伯是也。當耶穌敷教時。常隨耶穌左右。故凡耶穌言行聖跡。皆得親見親聞。以爲淑已淑人之本。迨耶穌升天後。諸宗徒皆滿被聖神。遵耶穌遺訓。分往各方傳教。次雅各伯留居日路撒冷傳教。論其神功之精。

密固莫能測其萬一。而其顯於外者亦難幾及也。終身不嘗肉
味。常守嚴齋。以自苦克。食惟麵餅。飲惟清水。晝夜祈主百次。以
故雙膝俱有堅胝。抑且額常貼地苦求。亦有厚胝。如此熱心。人
皆知之。故如德亞人。多有觀感振興。信從耶穌新教者。古教老
長見之。卽生妬忌。欲謀害之。然以民多欽仰。未敢遽行。故僞飾
尊崇之意。面謂之曰。以吾師盛德。化導人民。頓收捷效。然吾教
自梅瑟所遺者。幸吾師囑誨下民。母以喜新厭舊也。今巴斯掛
大瞻禮已近。人將會集。請吾師於是日。登台講道。遵梅瑟之教。
是訓是行也。至期。遂請聖人登台講道。聖人因滿被聖神寵照。

卽毅然宣諭曰。耶穌乃真天主。已升天坐於聖父之右。同生同榮。日後從彼而來。審判生死。古教長老聆之。卽誦之曰。爾德雖感。爾說則謬矣。遂與匪徒擁聖人於台邊。旋擲之於下。聖人頭破身傷。倒地不起。然其神色怡然。絕無怨尤。且效耶穌愛仇之德。求主寬赦其罪。而孰知古教長老不獨不感於心。且增其忿恨。又以杖重擊聖人之首。遂腦裂致命。而升天享福矣。

第十五首論我信其日後從彼而來審判生死者

問此一句信何道。答信公審判將至。世人未死者皆當死。而與前死者一時復活。衆人復活後。吾主自天降來。審判生死者。

此所謂生者。非果有不死之人。乃指纔死卽活之人也。

問何時公審判。答。吾主嘗云。公判之期。雖天神亦不知。猶如國王密事。不示郡臣也。且不惟天神不知。卽吾主耶穌論人性亦不知也。

問如何審判。答。天主先使天神吹號器。呼死者之身復活。同歸於若撒發谷中。是時天上與獄中之靈魂。皆來結合本身。以聽審判。惟善人居於空中。居吾主之右。惡人伏於地上。居吾主之左。若欲知爾將在右乎。在左乎。觀爾生平之行事可知。蓋在世爲善者。諒必在右。在生爲惡者。諒必在左。猶如商人。常在海

中行舟者。可知其死。大約亦在海中也。

問。公審判時。衆人之罪惡。皆將顯露否。答。皆將顯露。天主將加各人超性神光。使各人得見衆人之善惡。猶如燈光一點。足照一室。而室中所有。無一不見也。若論聖人之罪。亦將顯露。但非所以辱聖人犯罪之陋。而實所以榮聖人補罪之功也。猶之華衣有玷。而已飾之以金玉。不惟不形其瑕玷。實又增其華美矣。

問。人死後。已有私審判。天主何故。又定公審判。答。其故有四。一。因聖人在世受辱。而惡人放蕩無忌。公審判。榮顯聖人。羞辱

惡人。二因人在世。肉身與靈魂同爲善惡。理當同受其報。故有公審判。以報人之肉身。三因世人皆不敬吾主。而反辱之。公審判時。吾主將大顯榮光。以一洗其人世所受之辱。四因今人見世事無常。妄議天主不公。至公審判時。是非盡白。明證天主至公至義。而措置不謬矣。

問如公審判時。惡人亦見天主。則亦得真福矣。罰果何在乎。

答不然。惟見吾主之榮。而不見天主之性。非真福也。夫按多瑪斯聖人之說。吾主於公審判時。亦將稍顯天主本性之美。令惡人見之。而益增其永失天主之苦矣。如有一賢王。於已朝廷。備

諸極麗宮室。聚普天珍寶。與已良民安居。而其樂之。奈有忤逆之徒。干犯王命。不得與良民共居朝廷享福。但王欲增惡徒之苦。引彼一見朝廷之美。與諸良民之樂。即禁鎖獄中。備嘗艱苦。不得復出。此時惡徒所覺之苦。爲何如哉。天主於公審判時。顯已美善於惡人前。亦如此也。

迹

欲知公審判日。耶穌之容。何如嚴厲。可於曩時耶穌苦像所顯之聖跡。推測其萬一焉。蓋前被路國與斯巴義人。屢戰屢敗。國君乃怪而問之曰。何以彼常勝而我常敗也。維時有人對之曰。

取譬訓蒙

上卷四十三

彼蓋恃其所敬之天主也。於是國君聞而欲觀之。第不得天主之像。有願難償。正在想望間。有一人自印度來者。業已領洗入教。身帶耶穌苦像。國君知之喜甚。卽坐於華堂之上。有多臣與士卒。分侍兩旁。共三百人。卽命印度教友朝見。迨教友至。國君敬畏深之。以其身帶教友所敬之天主也。及問以天主之像何在。教友卽以耶穌之苦像予之。國君乃深訝之曰。天主像果如是乎。是誠如困乏者耳。予亦敢侮之焉。遂唾苦像之面而擲之於地。教友乃取之。將出。苦像遂怒目回視國君。與諸侍從者。君與諸臣。悉皆昏仆於地。至三點鐘之久。莫之能動。迨後稍醒。如

死復蘇。其聲乃曰。大哉天主也。侮之不容死刑。遂造一大堂。供此苦像。然未知聖規如何。卽向此教友問之。對曰。予小人亦新教友耳。故亦不知定式也。予國有傳教鐸德。可往問之。國君乃與六大臣。及其六齡之太子。登車啓行。在途甚久。及至耶穌會堂。遂入見院長。懇求遣數鐸德。往己國傳教。院長對曰。此事須有長上專主。今臣致書往問。二月後可得回音。國君恐久羈異國。易致臣民作亂。遂辭院長回國。約以二月後重來探信。命其太子居之。諳習聖教要理。不久卽領洗。二月後。父王竟重來訪問。與司鐸相親考道。旋得重病。將終。亦領洗入教。未幾。泰然長

逝。噫耶穌苦像怒目回視。君與三百餘人。悉皆昏仆於地。則公
審判日之乘雲赫赫降臨者。其威嚴更當何如耶。

第十六首論我信斯彼利多三多

問。此句信何道。答。信斯彼利多三多聖神。是真天主。與聖父
聖子一體。故亦全能全知全善也。猶如二人皆爲人。必各有靈
魂與肉身等自然之情也。

問。聖三皆神體。何以第三位獨稱爲聖神。答。第一位既名之
爲父。第二位既名之爲子。而第三位無名可名矣。故特稱之曰
聖神耳。猶如世之爲父者。有許多是聖人。然不得稱爲聖父。而

獨稱教宗爲聖父。此無他。惟所以明別之耳。

問。何故以鴿形表聖神。答。因鴿性甚良甚潔。生子實繁。以鴿形表聖神。以表聖神之德。能使人靈誠潔。不知浮俗之狡計。不從肉身之淫逸。且心滿神火。願救他人。如鴿子傳類。旣美且多。况又天主聖神。在吾主受洗時。嘗借鴿形發現也。真如繪天神聖像。借一幼童美容。且有二翮。幼童者表天神本性美麗。翮也者表天神待行主旨。况有時天神顯現。借此形像故耳。

問。何故又以火形表天主聖神。答。因吾主升天後。天主聖神嘗借火形。降於諸宗徒之首上也。若問何故聖神借火形而降。

是因聖神之德。有相似火之能力。一火能消物。而聖神能滅人罪。除其污穢。二火能煉物。而聖神能煉人靈魂。俾得潔淨。三火能照物。而聖神以天主正道。光照吾人之靈魂。四火能熱物。而聖神賜人以救靈之願。心熱如火。

問聖神今日降臨否。答人無大罪。天主聖神。必與聖父聖子。同降於其靈魂上。而寵錫之。人犯罪即逐去聖三矣。何痴顛若此耶。如皇帝親臨爾室。而光寵之。汝乃逐此慈君。反邀害汝之盜賊。欸留室內。是乃何如。今人靈魂上犯大罪。乃逐出天主仁慈大君。而納暴虐邪魔。其痴無可比矣。

迹

茲述一迹。聖神借白鴿形。卽可見矣。昔公當定所屬邑中。有主教去世。舉接其位者。多有些議不服。以啓爭端。將有攻戰之害。公當定王。乃遣一大臣。往此城中。調停其事。而此大臣亦係熱心敬主之人。故旣至其城。卽與數位主教商議。宜先以苦行求主爲本。遂曉諭所屬諸教友。守齋三日。公同入堂祈禱。求主開明。誰爲當接其任者。乃祈禱至第二日。有五品修士。名愛服焦。從羅瑪來。適入其城。爲尋其昆弟故也。至未久。遂匆匆欲往。城中一人固留之。曰。詰朝可知。孰爲城中正主教矣。遂順其請而

取譬訓蒙

上卷四十六

宿其家。次朝與衆入堂祈主。跪在堂門之畔。正在端拱誦經時。天主聖神借白鴿形。從戶翩翩飛入。盤回久之。止於五品修士之首上。愛服焦因卑以自牧。不敢當此寵恩。遂麾之使去。此時卽有多人欲舉愛服焦爲主教者。然尚有疑之者。曰未知此鴿果止於愛服焦之頂否。因有許多未曾親見也。衆主教遂命衆如前求主。天主聖神復借白鴿形。仍於此戶飛入。止於愛服焦之頂。於是前疑盡釋。明知爲天主所親選也。不然爲尋其昆弟而來。並無他意。何適逢其選耶。但已有二人舉爲主教者。衆主教因命三人。至祭臺前。祈主開明。此三人中誰當爲主教者。天

主聖神復借白鴿形飛入。直飛至門。似尋此愛服焦者。然徘徊俯視。不見於此。卽向前低飛。翔在空中。凡飛至二人首上。卽見高飛。明示非此二人當爲主教也。卒飛至愛服焦頂上。近之。斂翼止於其首。由是遂聖之爲鐸德。且晉陞主教。旣接任後。明顯其大德。與聖無異也。

第十七首論我信有聖而公厄格肋西亞

問此句信何道。答信經前八端論天主聖三之奧。與天主降生之跡。下四端論聖教會至一至聖至公。而會中有赦罪通功之益。與復活常生之福。從知信經剖爲二分。首分論天主一體。

包含三位。次分論聖會至一。包含三益。赦罪是靈魂之本益。復活是肉身之本益。常生是身靈之共益。

問。何謂聖會。答。卽許多人所信所行之事。皆相同而共屬於一教宗之權下者。是謂聖會也。

問。教中不少惡人。何故稱爲聖教。答。有三故。一。因聖教之首。吾主耶穌實爲至聖。二。因教中道理規誡。無一非聖。三。因教中雖有惡人。然守誠成聖者甚多。爲此三故。而稱爲聖教宜也。猶言江南爲富省。在江南豈無貧乏之人乎。但因富者多。故稱爲富省耳。

問。聖教中人。既愚智不齊。尊卑不等。且西洋東國。風土人情。都有不相同者。安得稱爲至一乎。答。因教友雖四方各散。然皆奉一道。皆屬於一教皇之權下。故可稱之爲一。猶之一省。雖分幾府幾縣。然因皆奉國律。皆屬于一總督之權下。故稱爲一省也。

問。何謂至公。答。因三故。一。因不論何人。皆能入教。二。因不拘何處。皆有聖教。三。因雖有惡人。殘害聖教。然至天地窮盡之日。無時聖教不存。然則聖教不限於一等一處一時。故爲至公也。

迹

茲述一迹。足證與其離于聖教公會者。寧當甘心致命也。前在日本國有一勇將。名良。自奉聖教。信德果毅。熱心出衆。與人談論。惟言身後永福。專務靈魂之事。有時友來。邀之遊觀。答曰。予心惟縈身後永事。正可乘此迅速光陰。以備我靈魂。何敢偷閒玩好。浪費居諸乎。不久王知其虔奉聖教。召之來。謂之曰。或爾不肯背教。將必死矣。良毅然不變。維時至親好友。有勸之者曰。爾心不肯背教。斯亦已矣。然友情難拂。可稍順其請。聊作虛語以對也。將軍直言以對之曰。勇將不畏死亡。奉教人又常望死歸天國也。且予身出自豪貴。自當逐事加謹。防失其貴。今出虛

語賤事也。諸親友豈望予爲其賤不爲其貴者乎。且或於諸親友中有巧作虛語以報王者。予知之必至王前以自明焉。如是審慎周詳。勇却其謀。王知其莫可挽回。遂定斬決之案。越日。卽遣八兵殺之。旣至其家。將軍遂謂兵卒曰。在我國。凡爲將軍而據聲勢者。皆恃武力以禦人。吾何禦哉。惟甘受爾戮焉。言畢。遂穿華衣。入別其妻。妻未奉教。故謂之曰。爾苟愛予。亦當如予之虔奉聖教。庶幾身後。可同聚天堂。不致有一在天堂。一在地獄之嘆也。又別其長子。時年十七。謂之曰。爾當效我諸行。至死保存信德。終別其次子。時維七齡。抱而謂之曰。爾嗣後當善繼。爾

父之表。與其背教。寧欲捨命。以至天堂也。既辭別。遂釋其所佩之劍。敬持念珠。謂兵卒曰。可同予至大街上。在衆人前戮予。庶可使衆明知予受戮之故焉。兵卒聽其言。遂同至大街而戮之。

第十八首論諸聖相通功

問此句信何道。答信聖教公會及各教友所行之善功。如聖事。聖祭。祈禱。補贖等。凡在聖教中者。皆能相通其益。猶如家主命室中焚香。此香氣不惟家主獨聞之。凡在室中。無不聞也。

問功宜各人自立。何能相通。答譬如人有口腹。而能飲食。然得飲食之益者。不惟口腹。實手足相通也。今聖教諸友。如成一

體。故各能相通其功德耳。

問。外教回教。及如德亞人。能得相通之恩否。答。不能。猶如室中有華美珍寶。欲得之先宜入室也。今聖教會內之功勳。猶如珍寶。外教回教。與如德亞人。欲得相通。必宜入教。未入教。安得相通乎。

問。拆教與異教人。能相通否。答。不得相通。因拆教與異教人。已與聖教相離。故不復相通。猶如枯枝已折。不得本樹之滋汁矣。

問。聖教會所棄絕之人。得通功否。答。不得。猶如身上一肢受

取譬訓蒙

上卷五十

傷或已截斷。不得與全身血脉相通矣。

問教友靈魂上有大罪者。能得相通功否。答能得通功。然得之甚少。猶如身上一肢有病。雖能與全體血脉相通。而得飲食之益。然不如他肢無恙者。全得飲食之效矣。今欲明解相通功之義。當知每行善功。有三益。一立功。二贖罪。三得恩。所立之功。卽加聖寵聖榮。惟各人自得。不能分于他人。贖罪之效。凡靈魂上無大罪者。皆可得之。若靈魂上有大罪之人。只得第三益。卽望天主。因他人之善。而賜彼改惡之恩也。

迹

凡善人之善功。大有力于主前。能令罪人痛改也。昔在日本國。有一奉教人。素行不端。又常放債收重利。惟彼幸有一子。年甫十三。深知事主救靈之道。實爲多人之表式。不啻爲其父之神師也。因其善舉神功。常防犯罪之端。故每見其父素儲非義之財。心竊慮之。恒爲彼祈主。賜以悔改。一日正祈禱間。自覺聖神默臨。卽起攜其父至偏隅。謂之曰。我父素儲多財。果爲誰享乎。父曰。我儲多財。非僅爲我計。實更爲爾計也。其子聆之。卽愕然曰。父兮父兮。吾實無意于儲財也。況此得之非義者乎。倘欲予擁此而享之。將必陷我父子。同入永獄矣。反不如無此財而可

得升天耳。其子夔夔齊慄。方欲愷切陳辭。以挽父心。而其父業已感動。遂命不復再言。卽向其子痛泣而言曰。予之儲財有素。而皆取之不義。實爲愛吾子之故耳。今爾言之。已深感我心。而將使予重得永福矣。微爾之言。我不知也。於是出諸非義之財。償之原主。卽往耶穌會堂中。受行告解。嗣後立志悔改。不復再蹈惡習。美哉良童之熱心。父授子形命。子予父神命。甚哉善人之善功。能令罪人改過也。

第十九首論我信罪之赦

問。此句信何道。答。信二道。一信凡人真心痛悔。必得罪赦。猶

如暗室既開。明光必入。且天主全能。可使室雖開。而光猶不入。然人既有痛悔。天主不得不赦其罪。因天主已親許之矣。二若論何教中有此赦罪之權。我信惟羅瑪聖教有之。而他教皆偽。斷不能有也。

問。何如赦人之罪。答。或因聖洗。或因告解。因聖洗聖事。赦免原罪。若人長大時領洗。當有下等痛悔。而得赦其原本諸罪。並免其應受之罰。或因告解聖事。赦免本罪。亦宜有下等痛悔。若臨終時。無便解罪。苟發上等痛悔。而有願告之心。亦得罪赦。惟不死而後有便。卽當告解。因此乃天主所定。萬不得免焉。

問誰有赦罪之權。答人惟獲罪於天主。本惟天主能赦之。然今天主已付赦罪之權於司鐸。故司鐸能赦矣。猶如人獲罪于王。固惟王能赦之。然王可付權于某官。代赦其罪也。

問何罪可赦。答不論大小。不論多少。真心痛悔。必得赦免。但人不可藉此犯罪。以致天主之怒。猶如惡人。知王慈善。有罪必赦。因而作惡無忌。則將遭王怒。而卒乃不赦其罪矣。

問人能知罪已寬赦否。答不能知。猶人之死期不可知也。若天主親示之。乃得知之矣。但死期雖不得預知。可卽人之病痛以逆料。而罪之赦與否亦然。若人既有真切痛悔。可料天主已

赦其罪矣。

迹

人卽獲罪重多。毋容過慮失望耳。因天主賦鐸大權。能赦爾罪也。昔在斯巴義國。有一富翁。好賭。日久不悛。天主罰之。屢賭屢輸。以致貨財悉罄。不獨無以爲後日度生之計。抑且現時殊形貧困。此人忿恨愈深。怨天主不護佑之。於是盡肆惡心。凡知能有一術。可用以獲罪上主者。無不爲之。一日正看神功書。見有冒告解。更能獲罪天主者。卽去冒解。以犯其罪。乃一次冒解。其心猶以爲不足。於是屢次冒解。以更顯其怨報天主之心。一日

正在冒解間。鐸德覺其心亂非常。宛如海中浪湧。卽溫言以慰之曰。爾可放心。全解爾罪。無容慮也。天主至慈。所以立定告解聖事。而賦鐸德赦罪之大權也。其人聆之。遂感於心。而痛泣言曰。我犯多多重罪。猶可望主赦宥乎。鐸曰。天主之仁慈。浩無限。量人苟定心痛解悔改。天主必矜而赦之。此人卽泣下如雨。實解已罪。嗣後因真心悔改。離俗直入修院。痛悔補贖。勤行不斷。以至三年之久。形軀衰弱。得一重病。常自懇祈天主。手捧耶穌苦像曰。救我天主。我曾獲罪于爾。今則自痛。莫可名也。非爾無限仁慈。何得矜憐於我。正念斯言。遂獲善終。由是思之。人雖獲

罪森森。亦可仰賴主仁。直至鐸前告解也。

第二十首論我信肉身之復活

問。此句信何道。答。信衆人死後。不拘善惡。必將復活。且各人本身復合。本靈萬無差謬。何也。蓋人之爲善爲惡。必身魂各有與分。故依理自當賞善人之身。而罰惡人之身也。

問。人身既化爲灰塵。如何復能生活。答。天主全能。既自無中造天地萬物。豈不能令灰塵復活乎。

問。善人復活時。所得之明光。各人相同否。答。按聖經所云。善人復活時。光耀如星。夫星雖皆明。而其光之大小不一。乃善人

所得榮光亦然。榮光之多少。依各人功勳之大小。且在生時。何肢何體。立持出之功。于復活時。此肢體亦超異光明。如類思聖人。生時慎于目。不視婦女。將其二目光明。如二明星。

問。惡人復活時何如。答。全身醜惡。與善人大不相同。且何肢體犯罪。此肢體更醜。猶如人殺人。以手而司獄。斷截其手。固理所宜然也。

問。人復活時。身形何如。答。身之長短。人之年數。正如人當三十三歲之時。因吾主耶穌。當其年數復活。且人在生所有之殘疾。當時全無。譬之陶人之徒弟。爲器不美。一經陶人之手。而修

改之則盡美矣。若夫惡人在世有殘疾者，復活時仍有仍無。未有確論，依大概之論，亦必更易矣。

問善人復活時得何殊恩。答殊恩有四：一、不能受傷；二、大發光明；三、輕快如神；四、能透萬物。若論此四恩，何自而來，必自靈魂之內德發著于身也。猶如日光入水晶杯，而杯更光明矣。

迹

夫天主於公審判日，因已全能，令諸死者由灰塵中復活，誠非難事也。茲述聖跡以明證之。昔有主教達尼老，曾買伯多祿一田，用爲聖堂公費。業已銀兩交清，無所虧缺。然伯多祿旣死之

取譬訓蒙

上卷五十五

後其孫三人挾私欺詐。且以主教屢諫王非。王甚惡之。故伯多祿三孫喜獲此機。僞託達尼老強占此地。未出銀錢。且因主教本無買田書券。誣告於王。王遂命達尼老來前。問以買田一事。達尼老知有多人灼見。然皆畏王。莫敢爲証。遂對王曰。此事難辨。難明。求王姑寬三日。予必令伯多祿親來爲証。王知伯多祿已死三年。卽笑而允之。意欲于是日可因是以愈肆譏笑侮辱也。主教于是三日協同諸鐸德。謹守嚴齋。懇祈天主開恩。令死者復生。明証其事。至期遂同諸鐸德與衆人民。宛如迎聖體大禮。往伯多祿墓上。旣至。遂命開其坟。乃跪於地。舉目向天。懇祈

天主更以杖微擊死者之骨。旋見諸灰塵附其骨。聖達尼老因三位一體之名命其復活。伯多祿遂應聲而起。隨主教至天主堂。公同謝主。後命伯多祿同至王前。以証其事。伯多祿諾之。遂有無數人民從之而往。卽有趨朝告王者。王不信。及伯多祿已至。在王前親證賣田收銀是實。并嚴責其三孫。曰。倘爾日後又欲造言生事。當畏天主嚴怒。必及爾身。爾將死矣。達尼老遂在朝宣諭曰。天主令死者復生。以證其事。其言必至真無妄。嗣後無忘靈跡。妄言銀兩猶未交清也。王與諸臣等見此大聖跡。皆默然無辭以對。主教由是請退。與伯多祿返。在衆人前問曰。爾

猶願處世數年乎。伯多祿對曰。予今尚在煉獄。然天福已穩且近。何再樂與塵世周旋。有失吾靈之危也。惟懇求主教。與諸教友。爲予求主。早賜升天爲幸甚矣。主教等爲之誦臨終經。似乎送終者然。伯多祿遂端步入墓而死矣。由是推之。伯多祿已死三年。惟存灰骨。天主命之。卽時復活。而于公審判日。天主令衆復活。何難之有。

第二十一首論天堂之常生

問。我信常生。此句信何道。答。信善人得升天堂。永生于萬福之中。惡人宜下地獄。永生于萬苦之內。茲特論天堂之常生。

問天堂之福何如。答天堂之福有本有末。猶之鐘表之中。內
机爲本。外飾爲末。

問何爲天福之本。答卽常愛天主。而享見其本性之妙是也。
夫天主性原非人本性之力可見。必須天主特加超性之光。乃
能見之。猶如人目不及千里。必用千里鏡。乃得遠望至千里矣。
問何爲天福之末。答卽身靈脫免種種困苦。而享受種種福
樂是也。夫使有人明知此福。未有不甘立德者矣。何也。蓋立德
之苦。暫且微。而報德之福。大且永也。譬如有人聞西洋有一福
地。人居之永生不死。萬福皆備。則人必不畏道途之遙遠。而勇

往赴之矣。

問。在天堂上。善人所得之福相等否。答。不等。各稱其功之大小。猶如農人之秋收不等。依各人所種之多寡何如也。

問。得榮少者。將如多得者否。答。榮福既稱其功德。安得如之乎。譬如有人生三子。皆衣以華美之衣。雖少子之衣。不及長子之衣長大。必不如其兄也。蓋謂彼長吾短。惟各稱其身而已矣。問。常享見天主性。將有厭足之時否。答。常享而不厭。因天主是靈魂之本向。得見之而無復他求矣。見之千年。如一日耳。猶如魚必入水為適其性。誰謂魚久居於水。有厭足之時耶。

迹

凡爲耶穌之真實弟子。必甘受世上諸艱。以得天堂之常生也。昔在日本國有一虐王。嚴禁聖教。時有許多教友。被禁監內。其中有彌厄爾若望二人。監禁最久。況此監至苦。上無屋頂。不免風雨寒暑之侵。下地至狹。僅堪容膝。且無廁以去其穢。食幾無以爲食。眠幾無地可眠。如是苦況。彌厄爾與若望備歷四年之久。王遂定以死案。二人聞之。甚喜。謂刑役曰。予二人將死于何刑也。答曰。斬首也。乃彌厄爾對曰。反不如死于架上。與耶穌同刑也。若望亦曰。不如斬斷予身。分爲萬塊。增苦以報吾主也。刑

役許之。遂攜至法場。彌厄爾精神壯盛。先趨甚速。若望重病稍愈。尚覺力弱難行。加以頸有堅繩繫繫。故徐步在後。然彌厄爾若望各有一子。素有致命之願。彌厄爾之子。聖名多默。年甫十二。而致命之願。若根之于性焉。平日居家時。偶遇拂意而泣涕。父母曰。爾如是涕泣。將不得致命也。渠卽止。今聞致命佳日已屆。遂穿華衣。趨至刑役前。曰。可縛予。送至吾父處。同受死刑。役遂前送。多默一見其父。遂歡欣鼓舞。曰。父乎。父乎。多默在此。予今日可與吾父同致命升天矣。當時彌厄爾已止城門外。觀者如雲。刑役見人民濟濟。恐有亂作。遂于此斬。彌厄爾本欲其子

少離。多默反。近厥父。喜形于色。虔誦吾主聖母聖名。遂延頸受刑。若望亦斬首致命。若論若望之子。聖名伯多祿。甫有六齡。而致命之願。已爲至切。當其父監禁之候。憐其病重。苦不堪當。望主速賜斬首。以得致命升天。今其父當赴法場之際。刑役乃往覓之。不在其父處。而在祖父之家。時方熟寐。刑役喚醒之曰。起與爾父同赴受死。童乃絕無驚懼。速起。喜形于色。趨去。刑役見其年幼。攜手同行。既至法場。伯多祿卽跪。欣踰延頸。拱手受斬。乃刑役手軟。不能斬。從旁觀者咸爲之痛泣。僉謂如此幼童。犯何罪而受慘也。官命他役往殺之。仍不忍。以至三更。其役皆不

敢舉手。卒有一高麗奴隸。官命殺之。因其人胆怯。不善殺人。初擊其肩。不死。後乃屢斬其首。然首終不隕。終于重傷而死。

第二十二首論地獄之常生

問地獄爲何。答地獄者。地球之中心。猛火充塞。備有諸苦者也。

問地獄之苦何如。答地獄中。有失苦。有覺苦。失苦者。卽失離天主。以及天堂萬福之苦。覺苦者。卽覺五官四體所受之苦。因地獄中所見。所聞。所臭。所嘗。所覺。所記。所想。皆莫可形容之苦也。猶如國君之太子。有罪而受囚。其苦有二。一。囚失朝中之福。

樂一、因覺獄中之困苦也。

問、失苦與覺苦孰大。答、太子在獄所覺失國離親之苦必更勝于獄中凍餓等苦。則下地獄者失天主與天堂永福之苦必遠超乎五官所覺之苦萬萬倍矣。昔魔鬼亦嘗自白其失苦之大云、倘我能瞬息見天主、雖地獄眾苦全加于我、至公審判之日亦甘受而無怨矣。

問、下地獄者其苦同等否。答、不同等、各稱其罪過之多寡大小、無異司獄之刑罪人必當稱其罪也、然則犯罪多寡豈無關係乎。

問地獄之苦何時能盡。答地獄之苦永存而無盡猶天主與人魂永生而無終者也。故使天地間充塞塵埃而一鳥千萬年中。啣一塵尚可望有啣盡之時。而地獄之苦不可望有窮盡之日也。又使地球變爲銅鉄而一蟻于千萬年中行一步則亦可望一蟻走遍地球之日。而地獄之苦究無望有能盡之時也。

問亞孟二字何解。答本爲愛勃來話譯言誠哉。望員如此。今聖教經文之末皆有此言。卽信聖道誠實。而望天主垂允所求也。

迹

人苟欲免地獄永刑，必當備嘗諸苦，以免犯重罪也。前日本國
虐王踐位，嚴禁聖教，故為主致命者，踵相接也。其中有一特出
者，年甫十九，聖名西默盎，述其生平，惟受聖洗聖事而已。從未
出聖堂瞻禮，蓋已爲虐王所毀也。并未告解領聖體等聖事。然
其靈魂潔淨非常，熱心出衆，稽其居家，時守嚴齋，苦尅自鞭，必
至見血。日夜誦經，氣靜神怡，心不外馳，目不旁矚，蓋其心對越
天主，純一不雜也。一日適有貴客到家，其父匆匆款待，而西默
盎只管誦經求主，絕不與之周旋。待客去，其父責之，對曰：有貴
客到家，固宜款待，與之言談，以悅其心。天主之貴，不較勝于客。

乎獨不當與之密語樂其心以蒙其恩澤乎其父知其密交天主不與再言間嘗語人曰西默盎誠有形之天神也其心之潔淨光明與其求主之誠切有恆真人間所罕觀後君長知其奉教遣兵往捕西默盎與其兄收監一年一年苦甚乞以餬口踰期送官提問道經其家父授以苦鞭衣服西默盎受苦鞭而還其衣曰苦鞭可再用也而衣則將被剝也焉用之至官官用百計誘之驚之毅然不變官命攜至山上受刑蓋城外二十里有名山厥頂有四大洞滾水湧拂如人隕下刻卽成灰且此四洞中有一至爲可畏者時有滾水騰拂兼以礪黃穢氣衝發遠

處人多被其毒害。故時人謂之地獄口。西默盜趨山受刑。形端
色喜。大動眾人。方其未至山時。途中遇五背教者回來。西默盜
嚴責之。官婉言以勸之曰。此刑必然難受。爾不如早自背教之
爲愈也。西默盜叱之曰。任爾等以劇苦加予。終不能改。予欽崇
天主之素志也。官怒命加苦刑之。既至山。卽以巨石懸于其
頸。且以洞水之滾者。剝其衣而頻澆之。西默盜初尚喜色受之。
旋以痛苦至極。身力衰弱而昏仆。官卽命飲以水。飲之又仆。乃
命役搆一草舍居之。迨其稍醒。兵又以善言勸之。終夜不止。終
于無益。越日其兄已畏刑背教。遂因弟稍醒。面陳其事。西默盜

痛責其背恩忘義。勸以痛悔求救。且曰：爾雖背我，終勿背也。官聽其言，覺其堅毅不屈。遂于次日命刑如前。刑役又以洞中之滾水澆之。不久西默盜筋力衰盡，又昏仆於地。如死且唇口全碎，飲食難嘗。官命又攜至草舍，待其稍醒，復加重刑。役如命。未幾，西默盜似死復蘇。刑役卽來前，顧慰曰：今因爾苦已甚，官命優禮待爾。爰乃備諸嘉穀，從豐設席。而西默盜已知其奸計，卽語之曰：爾法固已善矣。然而我之背教，爾毋望焉。官聞此言，大怒。頓命兵役剝去其衣，用刑如前。西默盜前受之傷未愈，今又受此刑，則餘力無幾。如前昏仆，其身已無全膚。皮肉俱去，蓋其

受此劇苦。已有十六日之久也。背上濃血淋漓。肉皆臭爛。且多
生活蟲。雖欲加刑。業已無處可受也。官懼其速死。爲之延請名
醫。欲愈此傷。名醫一一熟視之。皆曰。其傷過重。必不能愈。官乃
謂西默盜曰。今暫命爾回家調治。稍愈。卽當重來受刑也。西默
盜甘心允之。遂還家備以牀褥。以安其身。西默盜固辭不得。從
命。當其臥牀時。親友齊來顧慰。且頌其爲主受苦。立多功績。西
默盜因本心謙抑。不敢當其美譽。遂令閉門不納。惟家中親戚
得以乘時入見。臥床之時。惟潛思默道。以其所受之苦。獻于耶
穌。且曰。吾受之甚。微矣。輕矣。較之主受之苦。如未受苦也。且其

神目向天。心純歸主。故常望天主。於此劇苦之中。收己靈魂。踰三日覺面上多穢不清。謂其父曰。以水洗予面。其父答曰。爾面盡是傷痕。烏可洗乎。倘欲洗之。必將愈重爾傷矣。西默盎曰。以爾之審慎。爲我洗。亦無妨焉。何不見我升天耶。遂親苦像五傷。舉手求主矜憐。虔誦耶穌瑪利亞聖名。天主卽收其靈魂。賜以無窮榮賞。父母親戚咸爲之悲感交集。蓋其身受無數酷刑。以至隕命。自人情論之。靡不痛惜也。論其爲主受苦。致命升天。則亦爲之感激焉。夫西默盎受諸虐刑。始終不變。以得永福。吾人羈旅此世。而欲免地獄。亦孰不當甘受諸苦哉。

第二十三首論望德體用

問、何謂望德。答、望德是人受洗時。天主賦于靈魂。向望天主之德。卽望死後升天。享見天主本性。譬如皇帝賜人以爵。而得爵者。亦必望得祿矣。

問、望德如何可得。如何可失。答、得于領洗入教之候。失于反教失信之時。蓋望德基于信德。失信亦必失望矣。又使人犯失望之罪。卽失望德。因此二者。正屬相反。有一必不能有二。猶之光與暗。兩相反者。不能于一時光明而亦暗昧也。惟若失望之後。真悔其罪。則復得望德。由是推之外教人。凡能真悔己罪。切

願入教。因而得天主聖寵。則望德亦隨之而得矣。

問。望德與他德何異。答。望德向于天主。非若他德。如謙己愛人等。所向者。惟一善功也。譬如人行救濟貧乏之功。雖濟貧乏。故。固是爲主。然所向在人。非直向天主也。直向天主者。惟信望愛三德耳。

問。發望德。與行他德。其功相同否。答。因望德向主。爲至尊之德。故發之之功。較勝于行他德。譬如繡花與織布。其業貴賤不同。故其利多少。亦不等也。再者。因望德爲直向天主之德。故發此德。至中天主之心。譬如僕人。凡近事主人之身。較之行他役。

主人必更悅也。

問、何時當發望德。答、若人終身不發，卽犯大罪。發之愈多，必爲愈善。如忠僕于本主前，屢形依賴之情，主人必甚悅之，而寵愛之矣。

迹

茲特述一古跡，以明吾人處世宜如何切望天堂也。前日本國，
虐王出諭，在通國中，凡有信奉天主教者，皆宜放流。故命官員
等造冊，以書通國人名之數，并著明各人所奉何教，以便查閱。
於是差人隨處延訪，遞至一貴顯之家，亦係奉教者，所生惟有

取譬訓蒙

上卷六十五

一子名方濟各。至十六歲始領洗入教。然其熱心功德。與日俱增。屢次克以嚴齋。責以苦鞭。平日喜談聖論。注望天主。且每念及之。每論言之。未嘗不潸然零淚。差人既至其家。遂問曰。此有奉教者乎。當時方濟各等。尚避在鄉邨未返。於是奴隸應之曰。此處並無奉教者。迨方濟各回家。聞其事。將奴隸切責之。卽書以報官。前奴隸妄應之謬。親自呈明。至死奉敬天主。永不變更。王知之不悅。因其爲貴顯之家。大有聲勢。且其智慧超群。不忍遽殺之。因令其親戚勸之。望其誘服後。可不用殺也。然方濟各之心。堅於金石。故親友雖一月之久。多方勸勉。終於無益。方濟

各之親族多有在朝秉政。于是國君囑其設計誘之。在朝諸顯貴遂各發信。諄諄勸奉國王所奉之教。不信天主。則得高官厚祿。方濟各接信閱之。其中所說皆以世上榮華誘以背教之意。只閱一函。餘不欲觀。卽投火焚之。旁觀者皆爲之驚異。以爲如是榮華。疇不榮懷。彼何棄之如遺耶。越數日。王遣四人至方濟各家。觀其行爲。問其究竟如何。方濟各答曰。究竟奉吾所敬之天主耶穌。至死不變。四人遂以方濟各之言行報王。王知之心甚不快。輾轉躊躇。幾難自決。卒乃命三臣領兵至方濟各家。問伊果從國王所奉之教乎。否則殺之。三臣承命。至方濟各家。用

兵圍住。三臣遂入問如王命。方濟各對曰。如王所命。果符天主聖旨。敢不惟命是聽。否則至死不從也。爾等當知天上天下。惟有耶穌爲總王。嘗敬當從也。三臣告曰。爾堅奉天主教。王命當死。對曰。予實告爾。無有更愜予心之喜報。如爾所報者也。爾中有王命殺予之人。予實歡感至極。不以是人爲予之仇。而以是人爲予之父焉。言畢。遂往辭別其母。母見而抱之。親其面。潸然零淚曰。予之處世。惟恃爾得稍慰吾心焉。今爾將死。予慰烏在乎。雖然。爾致命升天。予亦不勝慶幸焉。因爾日望天主賞是恩。日祈天主賞斯恩。今乃得之于一朝也。方濟各遂求慈母降福。

又往別其妻。其妻見之大哭。方濟各亦藹然謂之曰。爾今至于死候。當銘耶穌在心。不致疏忽也。言畢遂出。和顏悅色。顧惠諸人。三臣見如是好人。痛心下淚。方濟各卽跪誦經。全獻已于天主。終有一臣持刀前來。方濟各延頸受斬。寄世二十四歲。時天主降生後一千六百二十四年。

第二十四首論望德緣由

問。吾人望升天之福。憑于何據。答。藉天主仁善。敢望升天。得見天主本性。享無限真福。因此福本非人本性中。應得之福。惟望天主恩賜之耳。譬如一僕人。望主人拔舉爲子。而承其家業。

此非僕人分中應得之恩。然敢望之者。惟因主人慈善異常。而望之耳。

問。又有何據。答。藉天主之預許。使天主未許。則天主雖爲仁善。猶未可望。必得。譬如一野人。望皇帝拔己爲相。問其何故望此。必謂因皇帝嘗親許吾矣。非然者。皇帝雖仁善。豈野人而可望如是高位乎。乃吾人望升天之福亦然。全賴天主所許。而望此超性大恩也。

問。又有何據。答。藉天主忠信。必不欺人。所許必踐。譬如一富人。約于某日。將付匠人銀錢若干。匠人卽切望無疑。而其所以

無疑者。因知富人誠信不誤也。

問、又有何據。答、藉天主全能。使天主非全能。則恐所許不能行。而望亦無據也。乃知天主全能。則可望天主必能賜我升天矣。譬如一貧人望一富者濟其貧困。意謂此富人。有財必能救己。故望之。不然。豈敢望之乎。

問、又有何據。答、藉耶穌之功。因吾人卑微之至。無功以得天堂之福。惟賴耶穌無限之功。而望得此無窮之福。譬如王公大人之子。本無功以得爵祿。然因先人之功。而得之也。

問、又有何據。答、藉各人之功。因耶穌之功。雖無限之大。然各

宜行善。乃可得其功效。猶如人欲登山。必宜行走。如有人坐視道旁。不行一步。則山道雖廣。終無至山之日也。

迹

茲述奇跡。可知天主。必不食言。賜善人以天堂也。昔有聖多明悟會修士。名伯納多。本院管堂。嘗見二幼童。秉性溫良。樸實。心乎愛之。故常教以經言。囑其熱切虔誦。每日囑以來。堂輔彌撒。二童遵命無違。每日早起。帶食到堂。輔彌撒畢。遂往一小室。暫歇。而此小室中。常供聖母抱耶穌聖像。二童每於此像前。食其所帶果實等物。而耶穌聖嬰。亦每離聖母手中。與之同食。此可

知耶穌之寵眷二童爲若何。而二童所保之貞操亦何若也。然耶穌雖屢與之同食。二童終不以爲言。卒以其事告于其師伯納多。曰彼嬰常來與吾同食。乃彼未嘗有所與吾。吾當何如。伯納多竊奇。吾主慈善。答曰。若彼又與爾同食。爾宜謂之曰。吾等屢與爾食。而爾未嘗賜與吾食。今請爾賜吾師。及予二人。得享爾父之筵。越日二童如命。於是耶穌聖嬰慨然答曰。升天瞻禮已近矣。是日吾將與爾二人。及爾師同席矣。往告爾師。其善備之。二童遂欣然告于其師。其師卽明識天主將收已靈魂。爰備善終料理聖堂之物。且以二童之言。稟于聽解司鐸。至耶穌升

天瞻禮日。蚤起誦日課經畢。遂往穿祭衣。出行彌撒。二童輔彌撒。及彌撒畢。三人俯伏祭臺下。謝主閉目安逝。天主遂收彼靈魂。攜之上升。永享宴樂于天堂矣。修士敬收禮葬。墓發馨香無已。

第二十五首論冒望之罪

問、望德之情宜何如。答、宜有載信載恐之狀。信天主恐自己。信天主既許吾人升天。可望必得。然因在世時。三仇甚猛。難走升天之路。故恐不得所望之福。譬如王出諭。召一遠方人入朝爲相。斯人聞此。必載憂載樂。知王將賜己高位。確實無疑。故樂

矣。然想道途遙遠，欲入朝，殊多行路之艱難，故憂矣。

問：何爲相反望德之罪？答：相反望德之罪，約有二等。一則妄望，一則失望。妄望，何？不依天主聖寵，專賴自己之力，能立德立功，以得天上永福。此爲相反望德之罪。何也？因吾人無天主聖寵，不能爲善，故惟賴自己，而望升天，是妄望也。譬如一愚蠢學生，雖聞師教再三，尚不能明理，倘不賴明師之導引，而欲學成，不已狂甚乎？

問：又有何罪？答：獨望天主仁慈，而不肯勉力行善，此亦爲妄望之罪。何也？蓋天主命人在世立功，以得升天享福，若不肯爲

善而望升天。是猶農人不種而欲收矣。非虛望乎。

問。又有何罪。答。凡人在生。不肯改惡。而望臨終時。忽能悔改。仍得升天。此實妄望。大反望德。因若人在生犯罪。不願改過。恐臨終時。天主棄絕斯人。不復賜以改悔之聖寵矣。再者此時魔鬼之誘更猛。不比平日。因此時正靈魂得失攸關之際。故魔鬼竭力誘之。倘于此時欲勝魔誘。實屬難望。況此時罪人之心。已固于罪過。不易挽回矣。安望有痛悔之心乎。譬如匹夫雖勇。康強時尚不能勝三軍。況于疾病之時。手不能操兵器。更安望一人能勝千萬人乎。

問又有何罪。答謂升天是超性之恩。非人所可望。故卽不望矣。此乃失望之罪。何也。蓋天主旣許吾人。而人反却之。實侮辱天主矣。譬如王召一乞丐入朝享福。彼竟固辭不信。謂此萬不能有事。王遣人召之再三。彼終不往。是不信王言而固却王恩。能不遭王大怒乎。

問又有何罪。答偏愛世上虛榮僞樂。不願舍棄犯罪之端。竟以爲得世福已足矣。雖死後下地獄。自謂亦屬無妨也。或因忿怒至極。故云不望升天已耳。此皆相反望德之罪。譬如一富人設盛宴。邀貧人宴享之。貧人竟不忍舍己不堪食之物。而不往

宴享不亦狂乎。

問又有何罪。答謂自己罪大惡極不復可望天主寬赦因而亦不望升天。此亦失望之大罪。何也。蓋天主至慈。人苟真悔無罪不赦。若想天主不復肯赦。實獲罪于天主矣。譬如一犯法人本宜斬首。然因國王至慈。有求必赦。若此犯法人知之而仍不求赦。則狂甚矣。且輕視乎王矣。

迹

凡大罪人。延至臨終。不思悔改者。必陷于失望之險也。昔有一富貴人。沉于罪戾。病重垂危。親戚爲之延請鐸德。勸伊望主仁。

慈悔告已罪。病者答曰。此非緊要之言。今吾所急需者。惟服藥耳。鐸德雖勤懇懇然。終于不聽。于是其親友。又往一修院。請一大德修士。到家諄諄善勸曰。今爾病重。急解爾罪。病者答曰。吾一生獲罪重多。今已悔之無及矣。鐸乃轉計。以危言聳之曰。今爾生無幾。若爾今猶不肯告解。地獄永苦。爾能當之乎。不見邪魔在。卽將加永刑乎。病人嘆曰。我罪多且重矣。何以償之。旣無以償之。則告解亦何益之有。鐸曰。無容失望。爾罪之罰。予爲爾代受代償之。病者聆之。始覺感動于心。疑信參半。遂問鐸德曰。果能之乎。鐸德應曰。凡予所守嚴齋。所誦經文。所用苦鞭。以

及諸凡善功。皆獻于天主。爲補贖爾罪。鐸德欲固其信。堅其望。遂書一文契。親押花字。以予病者。病者見鐸德。有如是救靈之神火。卽感其大量。慨施洪惠。鐸德見其稍感于心。遂直謂之曰。予旣願代贖爾諸罪。爾卽當告我嘗犯某罪。以及罪之次數。光景。使我得知。相稱補贖。須行若何。理當自然耳。病者卽自言其罪。歷訴情形。卒也。鐸德囑以仰主洪慈。痛悔爾罪。病者于此。忽得天主神恩。動心下淚。切悔已罪。鐸德遂赦之而去。未幾。虔領臨終聖事。泰然長逝。鐸德見病者靈魂。蒙天主置之妥地。心遂釋然。急踐所許。病者之事。興功補贖。虔行至一年。天主復命天

神降現此鐸德曰。爾所許病者之補贖。本宜行四十年。今天主見爾有如是救靈之神。已爲伊度行一年補贖。天主已免之矣。且因爾愛人之心。甚慳。天主聖意。天主已倍爾功。倍爾聖寵于地。倍爾榮福于天焉。言畢。天神不見。鐸德遂深感天主洪恩。急救此靈。吾人由此觀之。可知大罪人于臨終時。如何有失望之險。併知天主無限仁慈。自當仰仗。而臨終時。更當懇切望主。仰賴厥慈也。

第二十六首論失望之誘

問。人有失望之誘。宜用何法以勝之。答。至善之法。屢發切望。

天主之情。每日吾藉主永不負屈。如吾所望。降仁慈于吾。吾藉主永不負屈。云云。蓋切望與失望。正相反而能相克者也。譬如良醫必依病施藥。熱症治以涼藥。寒症治以熱藥。此必然之理也。

問。又有何法。答。記憶聖經之言。因聖經上常命人切望天主。則知天主甚願救助吾人。豈可不信而反生失望之情乎。譬如一富人。平日許已僕人。有難必救。則僕人在難中。惟記憶主人之言而已。可自慰矣。

問。又有何法。答。記憶天主之仁慈。因天主至仁至慈。每願顯

揚其仁慈。俾人人稱頌之。從可知凡人切求天主。無求不得。安可失望乎。譬如一犯人本宜斬決。然知皇上極慈。且願顯已仁心。令國人皆讚頌之。則此犯人必盼王恩赦罪。而脫免其刑矣。問。又有何法。答。記憶耶穌之苦難。蓋耶穌既爲愛人之故。受苦至死。豈有不願救人之理乎。苟念及于此。必不失望矣。聖多默主教曰。吾主欲救爾升天。故爲爾受死。豈猶能藐視爾悔改之心。罰爾下地獄耶。譬如一將軍。爲子立功。不畏艱難。領兵出戰。因而數次受傷。其子雖爲不肖。然見父之愛已若是。則必望其父寬恕其惡矣。

問更有他法否。答想他人因天主仁慈已得升天。故吾亦可望也。譬如一貧人見一富人。愛人至極。故凡有求者必濟。彼必謂他人各得所求。豈富人獨不肯救吾乎。于是不勝盼切而亦
仁求濟矣。

迹

茲所述之古蹟。以見失望者。為諸劇苦之所由始也。昔回王佔據聖處。教宗發兵往敵。并頒大赦于助銀之信友。當時有一鄉人。素詐他人銀兩。以致家境順適。故有多人勸以助銀。此人本能大輸其財。以助教宗。然因其貪吝性成。只助以四銀錢。而遂

得十字聖衣。然其助之者。並非出于本意。只因他人之勸。何以見之。蓋其後曰。往茶肆閒遊。遇有爲教宗出征者。卽顧而誚之。曰。爾輩何耗費多財。以助其事乎。抑且跋涉長途。何如是之。不憚艱辛。拆衝對敵。何如是之。不畏捐軀也。反不如予稍助其費。安閒此茶室矣。其時出征之衆。似不聞而過之。而天主則已聞之。稔厭之深矣。故遣邪魔隨時害之。不脫其手。一夜。已與家衆安歇。忽聞有牽磨之聲。遂謂其子曰。起。往視之。其子承命。往磨子室。乃甫開門。見有烏黑之形。卽悚惶而返。其父問係何事。答曰。予甫及開門。見有烏形在室。卽恐懼而返。未知何事。其父乃

親起身曰。使有魔鬼在此。予亦敢往也。遂披十字聖衣。往磨子室視之。乃見有二黑馬推磨。一黑人旁立。謂之曰。此馬本爲爾備者也。爾今當脫十字聖衣乘之。其人見二馬。盡是黑色。又見黑人。說是言語。遂覺全身戰慄。不敢聽從。然是黑人復強之。乃脫十字聖衣。黑人迫其乘一黑馬。已亦乘之。往一刑所。見其父母等。盡在於此。又見一戰死之兵。身橫黃牛二角之上。有黑人以矛刺其背。問係何故。曰。以其生前曾奪一寡婦之牛也。終見一座。以火爲之。尚無人居。黑人謂之曰。越三日。爾當來坐之也。遂送之還家。置在磨室。其妻子等見之。問伊在何處。然因其

驚駭已極。臥在地上。幾至于死。不得出言。家人卽拽之入房。令其臥在床上。囑其急辦神功。以備善終。卽爲之延請鐸德。鐸德至。懇切勸之曰。爾罪雖多。雖重。然苟真心悔改。告解。天主仁慈。終必宥之也。無如病者已經失望。不復望主矜憐。故鐸德雖諄諄苦勸。終于無益。遂中懷鬱悶。越三日而亡。依魔所言。坐此所見火座也。

第二十七首論愛德體用

問何謂愛德。答是一神恩。天主賦于人靈。超拔人之欲司。愛天主萬有之上。因天主無窮美善。可愛無比也。謂超拔欲司。因

人之本性不能愛主。超乎萬有。然須天主親賜此德也。猶如鉄球不能騰空而上。自懸于梁上。然必須有一翕鉄石。翕引之。乃隨之而上矣。謂因天主無窮美善。故愛之。因愛主爲己利益。卽非眞愛。而不甚貴矣。猶如黃金爲百金中至美之品。其價甚貴。若夫僞金。雖有黃金之色。不足貴也。

問。何時能得愛德。答。宜別已領洗。與未領洗者。未領洗者。倘能發上等痛悔。雖非于受洗之時。亦得愛德。或受洗時發下等痛悔。卽得愛德。若已受洗者。或因犯罪。或因異教。而靈魂上無愛德者。可發上等痛悔。以向天主。或發下等痛悔。以行告解。卽

能得愛德矣。因人既痛悔告解，必得聖寵，得聖寵卽得愛德矣。然則愛德與聖寵猶婢女與主母，刻刻不離。主母何在，卽婢女何在也。

問：愛德之情何如？答：宜有三件。一宜真情愛主，而非外飾者。二宜愛主在萬有之上，三愛主之由，非爲私利。惟因主善，倘三中缺一，卽非眞愛德矣。猶如一篇文章，宜詞與理與字皆美，乃可謂佳文矣。

問：超性之德中，何一至尊而天主至重之者？答：愛德爲萬德之首。故在天主前至貴，而發愛德之功亦至大。猶如黃金爲五

金之首。其色最麗。其價亦最貴也。

問發愛德有何功效。答若靈魂上無大罪。則倍聖寵。卽生前增功。而死後加榮。猶如一商人存于銀號內。洋錢百元。得一百元之利。若復存百元。則倍其本。並倍其利矣。使靈魂上有大罪。而發愛德。卽能除免其罪。并得聖寵。猶如一水晶杯。在黑夜中。人不見。一得日光。則黑夜全消。不惟可見。且因日光透入水晶杯。更光明矣。

迹

茲所述之古跡。足證與其獲罪乎慈善大主。寧當舍此生命也。

昔日本國虐王。查知統屬人民中。有多貴顯之家。欽崇聖教。卽命以僧士所誦之書。置於頸項。如有肯置者。卽爲背教之真據。不肯遂殺。當時教友中。有以是爲無關輕重。蓋雖置是書於頸。亦仍不失爲教友也。故多有置書於頸者。耶穌會鐸知之。卽時嚴禁曰。以後再不可行也。于是教友始知中其計。墮其術中。始之肯爲者。後卽不敢爲之矣。而于諸貴顯之中。有一人更爲豪貴者。名若望。乃素與官締交甚密者。始終不肯如命。官雖獲之。不忍加害。故用多方誘服。使之叛離聖教。然信德堅毅。終不爲其所搖。官乃出城入朝。親自陳明于王。正官出外之時。太傅卽

強攜若望至一廟宇。縛其手足。以異端書置于其頸項。若望于此實屬無可如何。遂唾其書。又欲以言語自明其心。而口又被其掩塞。故不得言。放歸後。官卽使人至若望家。問曰。頃聞爾在廟中。曾置書于頸項。以顯背教之意。然乎否乎。若望遂忙然對曰。否否。因予手足俱已被縛。不得阻止。而予心則萬死不從焉。爾可以予言報官耳。使者返。以其言復于官。官命攜之來。若望旣至。官與之言談。因其爲貴顯之家。不露輕褻之意。官乃以國王之意告之。勸其順王之意。毋邀王之怒。若望對曰。事苟惟係予財予命。予必爲王舍之。若獲罪于慈善上主者。予至死不得

從焉。雖其言如是。而官尚含容。絕無怒色。且備筵請其同席。食畢。若望之志。恒一不變。官乃陳明于國君。國君大怒。命若望宜被殺戮。而其妻子親戚。俱當釘死焉。官卽明告之。若望曰。予明認予妻子。皆願爲主致命。予心亦覺欣慰。遂攜之一堂。曰。釋爾劍。卽釋之。忽有二兵悍然執刀來前。呼之曰。以國君之命。命爾跪下。若望卽跪下。恭誦耶蘇瑪利亞聖名。延頸受刑。年三十三歲。

第二十八首論發愛德之要

問有何嚴笏。宜發愛德。答。凡兒女受父母生育顧復之恩。而

孝愛父母。理也。况天主生造護佑救贖吾人。萬萬超乎父母之恩。豈可不愛之乎。

問幾時宜發愛德。答本無限時。惟若五年不念愛德誦。并不發愛德。必有大罪。蓋教宗會已準此說也。又幼童初開明悟時。宜發愛德。不發亦有大罪。若父母不教兒女。而兒女不知。則罪不在兒女。而實在父母矣。爲父母者。可不慎哉。譬如一富人。收養一遺棄之孩。夫當孩童未識東西之時。富人固加恩而無怒。然使明悟既開。而此童仍不形感佩之情。則富人必不能含忍矣。

問又在何時有嚴分宜發愛德。答又在臨終時。因平生受主無數之恩。此時不得不深懷感激之情也。譬如一貧困之人。在一富家徘徊良久。受恩不少。然至離去之時。竟無一語致謝富家。豈非大反人情之事乎。再者。臨終時發愛德。大有好處。若使平日辦神功。未有真心痛悔。靈魂未妥。因此愛德。可得罪赦矣。問又有何時宜發愛德。答被魔引誘時。發愛主之情。必能勝魔。且天主甚悅。猶如一惡人誘一富家之僕。負其本主。僕對曰。吾愛吾主。萬死不負。主人聞此。必悅僕之忠誠。而更寵佑之矣。問更在何時。答在祈禱。與領聖體之時。因此時心易動。而易

發愛主之情也。猶如枯木置之火上已久。入火卽焚矣。

迹

茲述一跡。足證誠愛天主者。甘致命而不忍獲罪。用愛德而致命善終也。昔在日本國。有一虐王。命諸顯臣背教。且命以異端書。置于頸項。以爲背教之真據。夫貴顯中。有一名西滿。毅然不從。渠本屬日本國名將。爲公忘私。爲國忘家。又爲縣官良友。故縣官百計千方。以全其生。爰乃設三術。令西滿擇之。曰。今有三法。爲護爾命。爾亦當諒予之苦心焉。三者之中。任爾擇一。卽可不死矣。一。爾許他人。借爾之名。置書於頸。則咎歸他人。而無慮。

其他矣。抑或嫌是爲不善，則又有一法。爾可回家，乘夜中僧來，置書于頸，即可免爾死刑。倘或又以是爲不善，則又有一法于此。爾可往廟中，贈僧以菲儀。三者之中，惟爾擇一。均將宥爾矣。西滿對曰：三者中，無一可行也。遂與縣官握別回家。縣官因與西滿臭味相投，素稱莫逆，故雖前日之苦口徒勞，猶不絕其眷戀之意。又親至其家，遇友與母相談。一遇，官卽沛然下淚。二友相望而哭。久之，復勸西滿。西滿仍不聽，乃謂西滿之母曰：爾自幼教育此子，今幸爲予代勸其稍順國王之意。爾曾生之，今請存之，并存妻子之命。且全良友之生矣。其母對曰：依人情論之。

未有不從爾命者。然背教乃背天主也。今西滿既虔事天主。甘心爲主致命。予心欣喜至極。望彼早登天國。以備予後來之座焉。不久。予望如伊致命。同伊永樂天堂矣。縣官聆之。大怒。乃回衙告王。王定以斬決死案。官召一顯臣。亦卽西滿之友。命往殺之。因其心堅毅。無可挽回也。且寄一書。代交西滿僚友。承命卽往。時夜已深。既至。遂叩門。然人已熟睡。無人啓納。卒也。西滿聞之。遂開門納之。友卽予以縣官之書。西滿卽時展閱。知其來爲殺己。卽欣然對曰。再無更樂予心之音。如爾今所報者也。卽入房。跪伏苦像前。仰主獻已。乃喚其母與妻。偕起。示以來書之意。

卽炊執水以洗首。此乃日本公禮。凡行燕宴大禮悉遵之。西滿
於此卽穿極盛華衣。又明知致命後定來抄家。卽自書家物之
數以貼於門。又有奉教三人爲西滿素相結契者。今因已將致
命。卽令請其來前握別。三人旣至。懇西滿爲之求主。西滿諾之。
遂往求慈母降福。又別其妻。其母與其妻等迫切慟泣。西滿謂
之曰。爾等不慶予將得天堂永福。而哭予如死人耶。爾信德爾
毅德。豈當如此耶。稍慰其妻。卽於其夫前跪下。求剪其髮。以爲
其後不嫁之據。其夫初尚不肯。曰。吾死後任爾之意。剪髮則不
必也。其妻又懇切求之。曰。爾苟不久。予終不起也。西滿之母實

知其有守節之意。故謂西滿曰。允之。西滿遂信而允之。卽剪其髮。以爲據。於是跪伏。共誦數經。默契聖意。後乃一友恭奉耶穌茨冠苦像。傍二人執燭。又其母其妻。從在西滿兩傍。後有僂西滿之顯臣。與家僕數人。同往大堂受刑。旣敬供耶穌苦像。復跪于其前。誦籲告吾主。及天主經。聖母經。各三遍。誦畢。又起。末次別其家衆親友等。以一聖骨予其慈母。以數聖珠予其妻。正此時間。忽來一背教之人。亦係西滿之故友。因聞西滿將死。而來別者也。面有憂色。西滿謂之曰。以爾背教。深負天主洪恩。而將罹地獄永殃。宜乎其憂戚也。予乃正福人耳。此人復懇西滿。予

以聖珠。西滿曰。爾苟悔改前非。永不復背聖教。方可。其人見西滿信德堅毅。熱心至極。遂動其心。而允之。西滿卽授以聖珠一粒。卽跪伏求主。恭誦耶穌瑪利亞聖名。自解其領。而延頸受斬。時年三十有五。天主降生後一千六百零三年。西滿旣沒。其母遂捧其首于臺上。跪而親之曰。可愛者吾兒也。一生恪遵聖道。無敢背離兮。可慶哉。西滿也。爲主致命。受天堂榮賞兮。嗚呼。天主。曾祭聖子爲我。我今已祭我子爲爾。求主賜予特恩。與之同居欣愉兮。其妻亦跪而親之曰。可愛哉。吾夫兮。自今以往。隨爾善表兮。冀爾懇恩。卒與同居兮。遂敬葬之。夫西滿一家。皆願爲

主致命而仁慈大主俯允其求。追觀後篇可知其概矣。

第二十九首論發愛德之法

問何法助發愛德。答至美之法求主賜佑。猶如人疾病將死。人力不能挽回者。惟天主能愈之。然當懇切求之也。

問依賴何人能有求必得。答宜依賴耶穌聖母及諸天神聖人之轉達。猶如貧乏者欲有求于富人。必懇富人之親友轉達富人。乃可不虛所望矣。

問宜求主至于何時。答求至既得而後止。且既得之後亦宜更求他恩。至死不休。蓋貧人于富者恐數求而見棄。或多求而

將乏然天主至慈終不拒哀禱之人。又天主全能終無有窮乏之時也。何患見棄乎。

問又有何法可助人發愛德。答默想天主可愛無比。卽因受造之物亦可推測其美妙無窮矣。夫魔鬼恨天主至極。然使一時得見天主本性。彼必忿恨全消。而反愛慕非常矣。從可知天主之美善。何如也。譬如有一仇人。恨皇上至極。一日偶而見之。卽不勝敬仰。之而變恨爲愛矣。人必謂王之德容道貌。必非尋常。所以能一見而動人敬慕也。

問特想天主本性中。何一妙處更能助人發出愛德。答不論

何妙。皆可思之。因天主本性諸妙。皆爲無窮。多能激人發出愛德。如思天主全能。瞬息間能造千百天地。較之現在天地。更大更妙。念及之。卽能奇厥全能。而愛慕之。若論其全知全善。皆依此想可也。

迹

茲述一跡。愛德之表式。卽可見矣。若望與西滿致命後。王又判其家人釘死。而若望之妻與西滿之母等。尚未知之也。一夜西滿之母若納。與其妻依溺斯。正在房哭泣。適有背教之人見而問之曰。爾等何如是哭泣也。西滿之母對曰。子等之哭。非爲西

滿實恐已無功。不能得此致命之恩耳。此人卽曰。獨不聞官已定爾等死案乎。西滿之母曰。何如。曰。若望之妻瑪達肋納。其幼子類思。以及爾等。皆將釘死也。于是彼卽轉甚爲樂。改戚爲歡。而欣欣悟語焉。東方旣白。竊以此日爲末。乃相跪在聖母聖像前。恭誦聖母禱文等經。懇祈聖母保護。至晚。若望之妻與其幼子。攜至西滿之家。賢女相遇。載笑載言。更相抱以示歡愛之情。不勝踴躍而言曰。如是鴻恩。予何幸得之乎。此則曰。西滿之所致也。而彼則曰。是誠若望之所致也。正當談論。官使適至。命往法塲受死。所以至晚者。因恐日中人衆追隨。易爲其所感動也。

故夜間命以三轎坐之。賢女皆穿極盛華衣。如出行婚大禮。依
溺斯請其同宅三友。一奉耶穌苦冠之像。二則執燭同行。懇彼
代求天主。行路間。依溺斯曰。前耶穌陟山受死。親自步行。我何
人可以坐轎乎。遂欲出轎徒行。然皆不准。因官以愛良友西滿
之情。推其親戚。故此優待也。既至死地。賢女跪伏。敬拜耶穌苦
冠之像。虔謝爲主致命之恩。四座苦架。於是已立。先縛若納。其
謂刑役曰。昔耶穌在十字架。曾用大釘釘其手足。爾等縛予手
足。何如是之寬也。我願效法吾主。切懇加以劇苦。但頸中所縛
稍寬。以予至終。尚須誦經也。刑役從之。又舉目顧諸從者曰。予

今將死矣。爾等皆可信予之言。爲真實也。予今明示爾等。欲救
已靈魂。惟天主教能之也。于是兵見衆民已經動心。恐其變亂。
遂持長戟刺之。不及其肋。復猛然重刺。遂從肋膀穿透彼肩而
死。次所縛者瑪達肋納。若望妻也。厥子見其母在架。遂趨至其
母架前。謂刑役曰。爾等來縛予。予與慈母甘爲耶穌失命。卽亦
縛之于十字架。其架豎在母前。母訓其常誦耶穌瑪利亞聖名。
類思聽慈母熱心之訓。遂常誦耶穌瑪利亞聖名。不絕於口。與
母如有啓應之和。旁觀遂感于心。而不禁流淚。後有一兵以長
戟欲刺類思之肋。而令其死。然不善用戟。故未及其肋。而類思

見之雖其年幼且未習見是虐刑亦不驚不喊惟母遂急令其同己共誦耶穌瑪利亞聖名類思遂與母同誦神定胆壯安然待其再刺兵復刺其肋遂重傷而死其母見己子致命心乃釋然兵又持矛來穿其胸肋立卽氣絕時旁觀者皆汪然大哭謂如是貴家之女如是年幼類思只奉天主教曾犯何法而受如是酷刑也卒有西滿之妻依溺斯尚未受刑出轎伏地誦經謝主久之復起謂刑役曰爾輩何不來釘予刑役偕衆慟哭不忍殺之依溺斯自臥於十字架待兵來縛卒有一民因見刑役不忍用刑遂謀得其利獨出繫縛依溺斯於架上而墜立維時衆

皆哀痛哭泣。有仰瞻其架而流淚者。亦有不忍仰視其架。而回首向後流淚者。惟其舉目仰天。連發上愛之情。嗣因兵皆不忍用刑。厥民本不善用戰者。自來屢刺其胸旁。尚未絕氣。注望苦冠之像。而誦耶穌瑪利亞聖名。卒受重傷而死。當時多人見四位致命。有異光繞護其身云。

第三十首論發愛德之驗

問愛德有何外驗。答愛主者亦必愛人。而弗敢輕視他人。何也。因人爲天主所愛。故愛主者不得不愛人。猶如人愛一好友亦必愛其子女也。

問愛人之德。見于何事。答一在不辱他人。或于行。或于言。不稍輕人。且人雖不善。亦不宜慢之。猶如愛友者。見友之子。墮於泥塗。徧體污穢。必不因此而卽輕慢之也。

問愛人之德。又見于何事。答二在救濟他人之困乏。能久且多。若不久。則猶人種花卉。過多時。灌水一次。花卉必有死無生矣。若不多。則所與不濟。猶大旱時。下雨三四點。田中必不見效也。

問又宜爲何。答非但不害人身。且亦不害人靈。卽母引人犯罪。以遭主罰。譬如人愛一好友。設引其干犯國法。以至斬首。則

是惡之而非愛之矣。

問更宜爲何。答非但拯救人身。且亦拯救人靈。一宜救人免罪。以免永死。二宜勸人爲善。以得常生。猶如人見親戚憂苦至極。操刀自殺。未有不奪去其刀。而救其死矣。或知某方有金銀壙。若果愛其親戚。必令彼同取之也。

迹

茲所述之聖跡。足見奉教諸友。宜如何推廣愛人之心。周人之急救人之靈也。前在斯巴義國。有一聖人。名若望。始爲世俗之兵將。卒爲耶穌之兵將。毅然忍受諸艱。以苦肉軀。以報耶穌。故

甘心投入病院。爲僕役。一日。院中失火。凡病者在病房中。皆有燒死之險。聖人蒼忙急迫。速進病房中。凡有病者。皆負之而出。置之妥地。諸凡物件。由戶而擲。如是出入火中。救援病者。直有二刻之久。毫髮不傷。衆人皆感其盛德。爲之頌揚。天主然聖人之救人。無間于一日。而聖人之救人。亦不遺餘力也。曾屢往求乞于一婦。婦有時予以饅頭。亦有時予以銀錢。稱家之有無。以施哀矜。一日。聖人復求賜物。婦因家無長物。卽取鹽予之。聖人皆受之而返。豈知此婦。亦有一子。愛憐甚切。旣因自願投歸卒伍。遂從斯巴義。往依大利爲卒。不久棄之而歸。因路程遙遠。盡

費其斧資。沿途乞食而歸。既抵家。母見愛子回來。不勝欣慰。一
夕。因至性相親。情深骨肉。徹夜相談。母問其當兵時。景況如何。
及歸時。景況如何。其子對曰。有時乞食。人與我以饅頭。有時乞
食。人予我以銀。有時乞食。人予我以鹽。其母又詳問其多寡。次
數之景。其子皆以實對。其母熟思往事。乃恍然于所予於聖人
者。天主乃轉報之于子也。耶穌所謂哀矜者。將蒙哀矜。卽斯世
已有實驗焉。若望濟貧之心。有加靡已。一日。又爲諸貧病者。代
乞于一富翁。而此富翁。當聖人戾止之時。正與貴顯者賭博。謂
聖人曰。爾來正不及時也。以我之所以賭者。因思取勝于人也。

爾今乃欲取我錢乎。雖然，仍取二十二金錢與之。待聖人既出，此富翁欲試聖人如何。切于周急，于是更衣，先從近路前行。待于聖人必經之路。迨聖人至此，人卽向聖人曰：「予本從遠方來者，家素豐厚，只爲訟獄之事，盡耗所有。今懇爾畀我，以急需之錢，只爲天主之故。」聖人聆之，心甚惻然，卽以廿二金錢予之。此人卽歸，深信聖人周急之懷。至廣至切，卽謂其僕曰：「爾今爲我往告若望，吾將來顧病院也。」僕人從命。富翁親往，謂聖人曰：「予聞昨日，爾在途中，遇盜盡劫爾所得金錢，然乎否乎？」聖人曰：「否。我蓋遇貧乏者，以天主名乞我，而我乃以金錢盡予之也。」後二

人與談。說明其事。聖人乃知盜劫之言。爲隱語也。於是富翁還其原數。又加五十元。并謂聖人曰。我家之財。盡願獻爾。爾隨時來取可也。嗣後。聖人常往富翁家。取財以周貧乏。如其所許。然而聖人非但以財周人。且親身負病者。於此亦得吾主之報也。一日。聖人遠行。路遇幼兒。視其容美麗可喜。視其身衣服已破。足無屨護。踐冰致傷甚難行走。聖人憐之。令其上肩負之而行。行際。聖人覺童過重。頭面大汗淋漓。而此幼兒以巾拭之。行時良久。聖人亦覺况瘁。抑且口渴難堪。幸遇一泉穴。聖人卽暫釋此兒。謂之曰。爾今待茲。及予飲泉後。再來負汝也。豈知聖人方去。

飲泉。此兒神色大變。身有大光四射。手持一榴菓。其中見有十字。謂之曰。若望此榴。卽表爾所居之城也。其中十字。卽爾所宜負者。卽于此城。當嘗諸苦以立功也。言畢不見。聖人乃知耶穌借形顯示。不勝感激。夫聖人救人之身。感發富人之心。且有吾主借形顧惠。可知其形哀矜之德。已造其極。而論其神哀矜之德。益深且切也。茲姑畧舉其一端言之。聖人切願勸化歹婦。慨切陳辭。俾激其心。伊卽感於心。而深悔已罪。定志改遷。聖人沒後。有玩戲中學聖人之言語。勸諸歹婦。痛改前非。請之者。本似戲玩。而聽之者。已動於心。故卽此時。真心悔改。眾人前跪下。自

認自告焉。足見聖人兼濟神形之困。其盛德豐功。有以感天主
之深仁。俾戲玩中。亦挽及婦之頽風。迄于今。流澤孔長也。





聖達尼老禱文

天主矜憐我等。

基利斯督矜憐我等。

基利斯督俯聽我等。

基利斯督垂允我等。

在天天主父者。

贖世天主子者。

聖神天主者。

三位一體天主者。

取譬訓蒙

天主矜憐我等

矜憐我等

聖瑪利亞達尼老之慈母恩保者

爲我等祈。

聖達尼老各斯加。

聖達尼老仰法耶穌之高標者。

聖達尼老常隸聖母之幷幪者。

聖達尼老瑪利亞命入耶穌會者。

聖達尼老善承聖召固守聖寵者。

聖達尼老爲依納爵之肖徒。

聖達尼老爲耶穌會之榮光。

聖達尼老輕世絕財者。

聖達尼老。戒貪遏欲者。

聖達尼老。恪守修規者。

聖達尼老。虔敬聖體者。

聖達尼老。天主恩寵之寶藏。

聖達尼老。順命自謙之表率。

聖達尼老。棄俗神貧之完人。

聖達尼老。忤誠端肅之明鏡。

聖達尼老。一生言行。如天神者。

聖達尼老。信堅望切。如致命者。

取譬訓蒙

上卷九十三

聖達尼老。忠誠剛毅。如證教者。

聖達尼老。形清神潔之童貞者。

聖達尼老。諸德造極之妙齡者。

聖達尼老。再祖之榮光。

聖達尼老。哀求之蔭庇。

聖達尼老。患病之痊愈。

聖達尼老。教中後生之儀型。

聖達尼老。顯行靈跡之聖人。

聖達尼老。在天榮福之大聖。

除免世罪天主羔羊者。

主救我等。

除免世罪天主羔羊者。

主允我等。

除免世罪天主羔羊者。

主憐我等。

聖達尼老各斯加爲我等祈。

以致我等幸承基利斯督所許之洪錫。

吾主天主爾德智靈具之中不棄幼童輩錫其盛德之福寵懇
祈主賜我追隨聖達尼老之遺表愛惜寸陰專志神功急赴永
安之所爲爾子吾主耶穌基利斯督。亞孟。



聖類思禱文

天主矜憐我等

基利斯督矜憐我。

基利斯督俯聽我等

基利斯督垂我等

在天主父者。

贖世天主子者。

聖神天主者。

三位一體天主者。

取譬訓蒙

天主矜憐我等

矜憐我等

聖瑪利亞。類思之主保。

爲我等祈

聖類思公撒格。

聖類思蒙主寵錫者。

聖類思滿渥聖神者。

聖類思丕顯耶穌榮光者。

聖類思虔恭耶穌聖體者。

聖類思熱愛童貞聖母者。

聖類思輕棄普世財物者。

聖類思諸德之儀型。

聖類思謙冲之表率。

聖類思純修神貧之德者。

聖類思極守順命之德者。

聖類思含忍可奇者。

聖類思在天大能者。

聖類思驅逐魔鬼者。

聖類思後生之光榮。

聖類思諸生之主保。

聖類思行符聖經之旨者。

取譬訓蒙

上卷九十六

聖類思。足爲童貞之鑒者。

爲我等祈

聖類思。慰人憂苦。轉爲恬愉者。

聖類思。療人疾病。爲至靈驗者。

聖類思。耶穌會之榮耀。

聖類思。聖教會之明光。

聖類思。多行靈異之聖人。

除免世罪。天主羔羊者。

主赦我等

除免世罪。天主羔羊者。

主允我等

除免世罪。天主羔羊者。

主憐我等

聖類思公撒格。爲我等祈。

以致我等。幸承基利斯督之洪錫。

請衆同禱。伏望吾主。爾以無限之奇寵。廣施普世之人。又特賜聖類思公撒格。若天神之美質。至潔至精。每痛苦以自懲。最嚴最密。我等身多罪愆。心甚濁污。何能潔淨全貞。惟誠切哀求。吾主。使我自今而後。常存痛告改遷之實心。爲爾子耶穌基利
斯多。亞孟。



天神禱文

天主矜憐我等。

基利斯多矜憐我等。

基利斯多俯聽我等。

基利斯多垂允我等。

在天天主父者

贖世天主子者。

聖神天主者。

三位一體天主者。

取譬訓蒙

天主矜憐我等。

矜憐我等。

聖瑪利亞天神之后。

爲我等祈

聖彌厄爾。

聖加彼厄爾。

聖辣發厄爾。

至愛者之聖品。

普知者之聖品。

上座者之聖品。

宰制者之聖品。

率領者之聖品。

統權者之聖品。

異能者之聖品。

宗使者之聖品。

奉使者之聖品。

諸眞福天神之品。

諸聖護守之天神。

聖天神護守我者。

聖天神率領我者。

聖天神指示我者。

取譬訓蒙

上卷九十九

聖天神導引我者。

聖天神護佑我者。

聖天神眷顧我者。

聖天神懷愛我者。

聖天神撫慰我者。

聖天神兄長我者。

聖天神師保我者。

聖天神收我神者。

聖天神善証我者。

爲我等祈。

聖天神扶助我者。

聖天神慎守我者。

聖天神理我事者。

聖天神代求主者。

聖天神收納我者。

聖天神掌治我者。

聖天神鑒臨我者。

聖天神捍衛我者。

聖天神化導我者。

取譬訓蒙

上卷一百

聖天神保全我者。

爲我等祈。

聖天神訓誨我者。

聖天神佑啓我者。

除免世罪天主羔羊者。

主救我等。

除免世罪天主羔羊者。

主允我等。

除免世罪天主羔羊者。

主憐我等。

基利斯多俯聽我等。

基利斯多垂允我等。

護守之聖天神爲我等祈。

以致我等幸承基利斯多所許之恩。

請衆同禱。全能悠永者天主。因爾默運之仁愛。賜諸信友。自母胎中。卽得一天神。特護其神形。今求爾。賜我敬愛爾所遣之天神。以至賴爾寵恩。叨其蔭庇。幸在天國。偕此天神。及諸天神。享見爾榮光之聖容。爲吾主耶穌基利斯多。亞孟。



